



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oxia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55



2025 年度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公司里程碑
5	董事長致辭
7	財務亮點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8	董事會報告
42	監事會報告
44	企業管治報告
6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75	獨立核數師報告
8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84	綜合權益變動表
85	綜合現金流量表
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2	財務摘要
173	釋義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馮立正先生(董事長)
張晰先生
劉子葉先生
白洋博士
朱帥帥先生
王振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凱明先生
蔣幸男女士
蔣煒博士

監事

孫蓓蓓女士
錢增磊先生
胡一芳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王振淋先生
梁皚欣女士

授權代表

馮立正先生
梁皚欣女士

審計委員會

錢凱明先生(主席)
蔣幸男女士
蔣煒博士

薪酬委員會

蔣煒博士(主席)
馮立正先生
錢凱明先生

提名委員會

蔣幸男女士(主席)
張晰先生
錢凱明先生

中國公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無錫市
惠山區
長安街道
惠成路9號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江蘇省無錫市
惠山區
長安街道
惠成路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公司資料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與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3401室

有關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建國門外大街1號
中國國際貿易中心國貿大廈2座12-14樓
郵編：100004

合規顧問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1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無錫金石路支行)
中國
江蘇省無錫市
南湖大道580號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安支行)
中國
江蘇省無錫市
惠山區
迎新路227號

公司網站

www.guoxiatech.com

股份代號

2655

公司里程碑

年份	成就
201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成立• 組建我們的數字與人工智能能源研發團隊，作為數位與人工智能業務的起點
202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建自動化與製造研發平台，形成從研發到生產的基礎能力框架
202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 建立數字與人工智能能源實驗室，發佈「雲一邊一端」能源監控架構
202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正式推出海外品牌 HANCHU ESS，形成面向國際市場的儲能業務體系
202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入選「2023中國儲能行業十佳綜合能源服務商」• 成為先進儲能材料國家工程研究中心共建單位
202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上海交通大學聯合成立先進儲能熱能管理研發中心• 發佈 HANCHU iESS 3.0，並在海外落地首個工商業儲能項目
202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轉為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H股全球發售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榮獲「2025江蘇獨角獸企業」稱號• 與江南大學簽署合作協議，共建實踐基地，在「AI+」儲能創新與人才培養方面開展合作• 獲取國家第一批國家級零碳園區指標

董事長致辭



謹代表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

02655.HK

2025以此為序，始終如一

作為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專家，我們始終以AI賦能的技術創新為發展主線，聚焦客戶真實需求，打造高可靠、高安全、高適配的全球化儲能方案。我們堅持長期價值優先，以持續技術創新為驅動，為全球市場與客戶提供穩定高效的智能儲能產品與服務，以硬核實力助力新型電力系統建設，與全球夥伴共築能源未來。

2025年，我們在全球儲能市場爆發的浪潮中實現跨越式發展，公司年度收入達20.5億元，同比增長100.6%，淨利潤達1.03億元，同比增長109.5%，經營活動現金流淨額大幅增長至1.45億元，同比增長3,793.5%，經營質量顯著增強。年內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正式邁入資本市場發展新階段。業務佈局上，我們持續深耕大型儲能電站領域，大型儲能系統收入佔比達76.3%，並首次實現海外大型獨立儲能電站的批量交付，海外業務同比增速超100%。產能規模由1,561.2MWh提升至4,800.6MWh，為GWh級項目高效交付築牢堅實基礎。

2025年，我們堅持創新引領，自主迭代升級果下AI與HANCHU AI助手，以垂直大模型架構融合MoE專家路由、時序預測與視覺識別多模態能力，實現儲能安全從「被動監測」向「主動預判」的範式躍遷。我們以AI賦能平台化儲能系統解決方案，深度融合硬件、軟件與智能服務，打造Safe ESS及HANCHU iESS核心平台，並榮膺「獨角獸」稱號。面對

董事長致辭

原材料價格波動與激烈市場競爭，我們憑藉靈活高效的成本管控機制，實現毛利率由15.1%至18.6%的逆勢提升。依託全棧技術能力與數據驅動策略所構築的新質生產力，公司穩步實現高質量發展；我們以持續領先的「AI+」儲能技術，引領行業智能化升級，為全球能源轉型注入強勁動能，助力智慧能源與新型電力系統高質量建設。

展望未來，我們將充分發揮儲能技術核心競爭力，面向智算中心提供高可靠綠電支撐方案，打通「綠電—儲能—算力」全鏈路，探索算力Token與數字能源資產化路徑，打造由AI驅動的Token化儲能工廠，助力公司邁向算力與能源協同領域的全球領導者行列。人工智能浪潮正重新定義底層商業邏輯：算力的盡頭是電力，電力的價值錨點在於儲能。我們深刻洞察到，AI大模型以Token重塑生產力，能源成本已成為決定行業競爭格局的關鍵變量；國內外電力成本差距，印證了算力企業對電價差的高度敏感。

對規模化AI企業而言，度電成本的優化將直接轉化為數億元級利潤空間，成本優勢構築起最堅實的競爭壁壘。在此背景下，果下科技率先提出「儲能即Token」前瞻理念，當電力成本佔智算中心總運營成本70%以上，極致度電成本管控將掌握Token定價主權。我們堅信，儲能與算力深度融合是技術趨勢更是商業必然，果下科技將持續深耕電算協同一體化，構建從瓦時到千瓦時的能源價值閉環，為算力時代的每一度電賦予戰略價值。我們期待與各界夥伴攜手，在AI革命與能源變革的雙重浪潮中，共創共贏、成就偉大。

感恩每一份信任與同行，感謝全體員工、客戶、股東及社會各界的鼎力支持，讓我們在能源與算力的時代浪潮中穩步前行。

董事長
馮立正

2026年4月12日

財務亮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57,423	1,025,613	100.6%
毛利	382,581	155,007	146.8%
毛利率	18.6%	15.1%	23.2%
年度利潤	102,913	49,119	109.5%
淨利率	5.0%	4.8%	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02,859	49,119	109.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5,229	3,730	3,793.5%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2	0.17	29.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057.4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5.6百萬元增加約100.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82.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5.0百萬元增加約146.8%。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18.6%，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15.1%增加約23.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利潤約為人民幣102.9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1百萬元增加約109.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45.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約3,793.5%。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4年：零)。

公司所在行業情況

1. 行業發展狀況及發展趨勢

2025年，全球能源轉型進入關鍵加速期，儲能產業作為支撐新型電力系統的核心基礎設施，在應對氣候變化、保障能源安全、促進可再生能源消納的多重背景下，實現了從政策驅動向市場驅動的歷史性跨越。根據SNE Research發佈的數據，2025年全球儲能系統(ESS)出貨量達550GWh，同比增長79%，行業正式邁入TWh時代。從全球市場格局看，中國憑藉強大的製造能力與完整的產業鏈繼續領跑，2025年中國儲能市場規模達352GWh，佔全球總量的64%，年增長率高達117%。與此同時，歐洲、非洲、中東以及東南亞等新興市場儲能需求持續釋放，全球儲能多極並進的格局加速形成。

從應用場景看，全球範圍內大型儲能仍佔據主導地位。在電網調頻、備用容量、可再生能源併網等剛性需求的推動下，GW級項目在全球主要市場加速落地，成為常態。同時，工商業儲能的經濟性隨著峰谷價差拉大和電力市場機制逐步完善而顯著提升，正成為新的增長引擎；戶用儲能則在歐洲、澳大利亞等成熟市場保持穩定需求，並逐步向東南亞、非洲等新興市場滲透。值得關注的是，隨著可再生能源滲透率的持續提升，4小時以上的長時儲能需求在全球範圍內持續上升，儲能技術正從1-2小時的短時調節向更長時間尺度的能量支撐拓展，多個國家已將長時儲能納入能源轉型規劃。

聚焦國內市場，中關村儲能產業技術聯盟統計數據顯示，2025年我國新型儲能累計裝機規模達到144.7GW，同比增長85%。從應用結構看，獨立儲能已成為主導應用，佔比達58%，用戶側佔比明顯下降至8%，新能源配儲保持穩定，火儲調頻佔比降至1.4%。區域分佈上，西部省份全面領跑，內蒙古在功率和能量裝機規模上均位列全國第一，超越美國加州成為全球第一的省份，雲南首次進入裝機規模前十，這反映出西部可再生能源大省儲能配套需求的持續釋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主要法律法規及行業政策

2025年是中國儲能產業政策體系加速完善的關鍵之年。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於2025年2月聯合發佈《關於深化新能源上網電價市場化改革促進新能源高質量發展的通知》，明確取消可再生能源「強制配儲」要求，標誌著行業邁入以市場化機制驅動的新階段。政策轉向並未削弱儲能需求，反而推動行業從「配套成本」向「經營性資產」轉型。2025年9月，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印發《新型儲能規模化建設專項行動方案(2025—2027年)》，提出到2027年全國新型儲能裝機規模達到1.8億千瓦以上的目標，並明確鼓勵儲能參與電能量市場與輔助服務市場，完善容量電價與補償機制，為行業健康發展提供了清晰的政策指引。

海外政策方面，歐盟於2025年3月發佈《歐洲汽車行業工業行動計劃》，提出加快充電基礎設施建設，這一政策將加速歐洲能源轉型進程，推動儲能市場需求釋放，為中國儲能企業出海提供重要機遇；同年5月發佈的《國家能源與氣候計劃》強調通過長期合同機制提升項目收益確定性，並結合儲能、需求響應等靈活性資源強化系統調節能力。美國、澳大利亞等國家亦通過稅收優惠、補貼政策等方式，持續推動儲能市場擴容。

3. 技術發展趨勢

2025年，儲能技術呈現出鋰電主導、多元並進的發展格局。磷酸鐵鋰電池憑藉高安全性、長循環壽命與成本優勢，繼續佔據市場主導地位，大容量電芯(300Ah+)加速普及，推動儲能系統向更高能量密度、更低度電成本演進。與此同時，鈉離子電池、液流電池、半固態電池等新技術產業化進程加快。鈉離子電池在低溫性能、倍率性能方面優勢突出，在啟停電池、輕型動力等場景逐步實現小批量應用；構網型儲能、AI智能運維、數字孿生等技術與儲能深度融合，推動系統由「電網跟隨」向「電網塑造」升級，顯著提升儲能資產的可調度性與經濟性。

人工智能技術正深度賦能儲能系統。通過AI算法優化充放電策略、預測負荷曲線、參與電力市場交易，儲能系統從單一設備升級為可運營、可增值的智能化資產，這一趨勢已成為行業共識。

4. 公司行業地位

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儲能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自2019年成立以來，始終專注於「AI+」儲能戰略方向，構建了從電池管理到系統調度的軟硬件全棧技術閉環。根據灼識諮詢報告，2024年按全球多用途儲能系統市場新增裝機規模計算，果下科技為全球第八大中國儲能系統供應商；按全球戶用儲能系統出貨量計算，位列全球十大中國儲能系統供應商。公司以「HANCHU ESS」為海外品牌，產品已在歐洲、非洲、東南亞等30多個國家和地區實現多場景智能儲能落地。2025年，本集團國內外收入均實現翻倍增長。國內大型儲能及EPC項目飛速發展，出貨量突破5.7GWh；同時，本集團成功實現海外大型獨立電站項目批量交付，並進一步加大海外工商業及家庭儲能市場佈局，全球化進程持續加速。

本集團的差異化優勢在於提供基於AI賦能的平台化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實現硬件、軟件及智能服務的融合。自主研發的果下AI與HANCHU AI助手已嵌入Safe ESS及HANCHU iESS平台，提供模塊化、場景化的系統方案，可靈活適配電源側、電網側及用戶側等多類應用場景，形成了區別於傳統硬件廠商的差異化競爭優勢。

5. 行業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儲能市場仍將保持強勁增長態勢。根據SNE Research預測，隨著可再生能源滲透率提升、電網靈活性需求增加、儲能系統成本持續下降，全球儲能電池出貨量有望在2026年突破600GWh。中國作為全球最大的儲能市場，將繼續在政策引導與市場化機制的雙重驅動下，引領行業高質量發展。在競爭維度上，行業將從價格競爭轉向價值競爭，全生命週期服務能力、系統集成能力、智能化水平將成為企業核心競爭力的關鍵。具備技術壁壘、全球化佈局與運營服務能力的企業將佔據優勢，推動行業向更安全、高效、智能、可持續的方向演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儲能行業領先的可再生能源解決方案及產品提供商，專注於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及產品的研發、生產與銷售，產品及解決方案廣泛應用於中國及海外市場的大型電源側、電網側、工商業及家庭場景。自2019年成立以來，本集團始終深耕儲能行業業務鏈（立足中游、輻射全鏈），致力於通過平台化、互聯網化的AI優化能源解決方案，為產業鏈上中下游參與者提供支持與賦能，推動可再生能源生態系統的持續發展。

本集團是儲能行業的創新企業之一，技術能力處於行業最先進之列。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本集團是首家專門為運營所在行業開發物聯網平台的解決方案提供商，亦是首家基於技術及AI算法開發儲能行業模型的解決方案提供商。除上述外，本集團還通過參與組建「大儲能生態創新聯合體」、與上海交通大學等高校及科研機構建立穩定合作關係等方式，持續促進可再生能源生態系統的發展，對產業鏈上中下游進行鏈接及整合，實現互利共贏，為未來發展戰略的全面實現保駕護航。

2025年，本集團各業務領域全面發力，實現持續高速發展。從收入結構來看，儲能系統解決方案依然是集團核心支柱；公司EPC服務業務呈現爆發式增長，體現了本集團作為綜合解決方案提供商的能力，項目儲備和履約能力得到增強。

- 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國內方面，持續深化大型儲能電站戰略佈局；海外方面，成功實現大型獨立電站項目批量交付，同時加大海外工商業及家庭儲能市場佈局。得益於國內外市場的協同發力，來自儲能系統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3.4百萬元增加約80.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14.1百萬元。
- EPC服務：本集團大型項目儲備增加以及履約能力得到提升。來自EPC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5百萬元增加約790.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3.6百萬元。

本集團長期堅持技術創新戰略與精準的場景化產品佈局，始終將研發作為發展的核心驅動力，以「AI+」儲能戰略為指引，圍繞全用能場景持續構建一體化的解決方案及產品組合。

1. 技術創新

本集團堅持以技術創新與模式創新雙輪驅動，致力於通過持續創新，完善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在產品中實現卓越的性能及效率。

- (1) 人工智能技術方面，本集團自主研發的AI系統—果下AI與HANCHU AI助手持續迭代升級。本集團通過獨創的垂直大模型架構，融合MoE專家路由、時序預測與視覺識別多模態能力，將電芯設計、製造工藝與現場運營數據全鏈路打通，實現從「被動監測」到「主動預判」的安全範式躍遷。果下AI與集團專有知識庫深度集成，通過自動化數據整理、報告生成、工作流程優化及專業查詢支持，顯著提升內部運營效率與研發效能；HANCHU AI助手整合能源特定的微調垂直大模型，支持語音互動及智能預測，提供售前諮詢、產品推薦、安裝指導及故障排除等全流程服務。兩大AI系統已深度嵌入Safe ESS及HANCHU iESS平台，實現硬件、軟件及智能服務的深度融合。
- (2) 核心技術攻關方面，本集團在能源AI技術、逆變器技術、儲能電池平台設計與開發、能源物聯網技術、儲能EMS調度模塊及無人值守運維技術、3S融合操控逆變一體機技術以及「單體電池」本地控制器七大核心技术上取得持續突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技術遷移與平台化戰略方面，本集團採取了模組化與平台化的技術策略，將戶用儲能系統業務的核心技術進行系統性升級與遷移，成功實現從戶用儲能向大型及工商業儲能領域的能力延伸。具體而言：第一，在電池管理技術上，將戶用儲能系統中驗證過的估算算法直接遷移並升級為分佈式集群電池管理系統，能夠安全高效地管理大型及工商業系統中的數千個電芯，並確保其擁有可靠的循環壽命；第二，在能源調度能力上，戶用能源管理系統算法構成了大型能源管理系統的核心，經進一步增強後可支持削峰填谷、頻率調節以及虛擬電廠運行；第三，在安全架構上，將戶用儲能系統中驗證的多層安全系統擴展為適用於大規模及工商業應用的主被動安全框架，涵蓋熱失控預防、主動滅火系統及容錯設計；第四，在系統集成與交付上，依託戶用儲能系統產品與解決方案的標準化優勢及快速集成經驗，開發了全模組化預製集裝箱設計，並配套數字孿生與雲端運維平台，可高效交付標準化與定制化交鑰匙解決方案。
- (4) 研發體系建設方面，本集團與上海交通大學簽訂聯合技術開發協議，成立儲能熱管理聯合研發中心，專注於儲能系統電池組的液冷及風冷創新、電池組輕量化及直冷技術等新產品、材料及工藝的研發。該聯合研發中心從產業鏈最上游的材料端開始定義及研究儲能系統產品散熱和溫控技術，已完成結構强度高、熱效率優越和成本可控的液冷板技術方案，旨在提升產品安全性和溫控技術等級。此外，本集團研發團隊已與外部高校及科研機構建立緊密的合作關係，包括上海交通大學及江南大學，基於穩定的研發及溝通機制，持續專注於行業內先進技術發展的探索與研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研發團隊擁有169名技術人員，累計擁有發明專利19項、實用新型專利19項、外觀設計專利42項，並獲認定為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江蘇省「瞪羚企業」、江蘇省「專精特新中小企業」及「江蘇獨角獸企業」。

2. 產品升級

本集團的研發工作始終專注於產品性能、新產品開發、產品技術及產品生態系統，以滿足客戶及終端用戶的需求，確保為不同的儲能場景提供最合適的解決方案及產品。

- (1) 大型儲能系統產品方面，本集團推出的磷酸鐵鋰電池與全鈦液流電池相結合的混合儲能系統，以及構網型控制技術，已在鄂爾多斯谷山梁300MW/1200MWh獨立儲能電站中成功應用。該部署為全球單體容量最大的構網型混合儲能電站，僅耗時10小時即完成一次性併網，創造了大規模構網型儲能電站建設的高效紀錄。據測算，項目每年可向電網輸送約4億千瓦時清潔電量，相當於減少標準煤消耗16萬噸，減少碳排放約40萬噸，並為構建以新能源為主體的新型電力系統提供關鍵支撐。
- (2) 工商業儲能產品方面，本集團的工商儲發展勢頭迅猛，具體到產品面，我們的215kWh與418kWh儲能櫃，憑藉卓越性能已獲得市場高度認可。其中，215kWh儲能櫃採用風冷技術，整合了電池、逆變器的一體化方案；而418kWh儲能櫃則採用液冷技術，是純直流電池倉方案。兩者皆配置多重消防與電氣保護，並且已經成功實現海外批量交付與生產。通過動態調整充放電策略，我們能幫助客戶優化電力供需匹配，有效降低用電成本，營運效率表現非常優異。
- (3) 戶用儲能系統產品方面，本集團推出的低電壓／高電壓鋰電池系統及逆變器，已通過歐洲、非洲等海外市場分銷網絡大規模交付。本集團是行業內較早實現戶用儲能場景中AI及互聯網平台規模化與商業化的參與者之一，通過平台運用顯著減少設備返修需求，降低運營維護成本，提升設備使用效率和用戶體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4) AI優化平台方面，Safe ESS平台結合雲計算、邊緣計算和終端設備協作，為大型及工商業儲能系統終端用戶提供實時監控、系統調度及電網集成功能；HANCHU iESS平台利用物聯網技術，為戶用儲能系統用戶提供能源管理、遠程控制及場景化策略適配服務，可根據天氣條件、電價波動及用戶消費習慣自動調整充放電策略。

3. 業績成果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總收入約人民幣2,057.4百萬元，同比增長100.6%；實現年度利潤約人民幣102.9百萬元，同比增長109.5%；毛利率由15.1%提升至18.6%，實現逆勢增長。以上增長主要得益於全球儲能市場的爆發：儲能多場景應用激增、電網調頻服務需求持續攀升，尤其是AI算力中心基礎設施建設快速增長。此外，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人民幣145.2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793.5%，盈利質量與現金轉化能力均得到顯著提升。

- (1) 大型儲能系統方面，本集團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568.1百萬元，佔總收入76.3%，同比增長99.67%。本集團成功交付多個標杆項目，包括內蒙古鄂爾多斯混儲項目(300MW/1,200MWh)、山東德州運達智儲液冷大儲儲能系統項目(200MW/400MWh)，充分彰顯本集團GWh級項目交付能力。此外，本集團已與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協議，並參與組建「大儲能生態創新聯合體」，實現產業鏈上中下游的鏈接與整合。
- (2) 工商業儲能系統方面，本集團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4.6百萬元，同比增長52.0%。這主要得益於在捷克、匈牙利、荷蘭等歐洲市場的持續深化佈局，工商業儲能項目已成為區域標杆，運營效率表現優異。
- (3) 戶用儲能系統方面，本集團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31.4百萬元，同比增長11.0%，海外市場保持穩定增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海外市場收入約人民幣426.5百萬元，佔總收入20.7%。戶用儲能系統收入從2022年的人民幣102.3百萬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231.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達31.3%。

- (4) EPC服務方面，本集團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73.6百萬元，同比增長790.3%。本集團通過整合設備、設計、施工及售後服務，採用總承包模式監督項目全生命週期，確保高質量、高效率的項目交付。
- (5) 產能建設方面，2025年本集團持續擴大產能，總年產能由2024年的1,561.2MWh增至2025年的4,800.6MWh(新增兩條產線)，全面擴充各類儲能系統產品產能，以順應在手訂單及收入的上漲趨勢，為業務規模持續擴張提供堅實保障。
- (6) 品牌與資質方面，本集團產品以「果下」為國內品牌，以「HANCHU ESS」為海外品牌，在海外市場獲得廣泛認可。本集團已獲得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ISO 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等多項權威認證。

未來展望

本集團以創新為核心引擎，堅守AI賦能技術領跑的發展戰略，面向全球儲能、算力協同與新型電力系統建設開展前瞻佈局，通過AI算法、系統集成、智能製造、安全運維的多維突破，持續構築技術壁壘與產品競爭力。集團聚焦「AI+」儲能主業，踐行國內深耕、海外拓展的雙循環佈局，以客戶真實需求為研發出發點，直擊行業安全、效率與成本痛點，為全球用戶提供高安全、高可靠、高智能的全場景儲能解決方案，推動能源產業向數字化、智能化加速轉型。

1. 技術與產品創新

圍繞AI智能技術、儲能系統產品研發、虛擬電廠建設、安全與智能運維體系、智能製造升級、算力能源融合六大方向，本集團將持續攻堅，築牢技術領先優勢。

- (1) AI智能技術：持續迭代果下AI與HANCHU AI助手，強化垂直大模型、多模態算法與邊緣智能能力，升級AI算力支撐體系，推動儲能安全實現「被動監測」到「主動預判」的本質跨越。優化Safe ESS及HANCHU iESS平台能力，構建空天地一體化智能運維網絡，實現負荷預測、工單管理全流程智能閉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 儲能系統產品研發：國內聚焦EMS智能調度、3S融合逆變器、電池預警等關鍵技術，搭建熱失控模擬實驗室夯實安全底座；海外主攻新一代儲能電池、逆變器研發，完成HANCHU iESS平台優化與國際認證，適配全球市場標準。
- (3) 虛擬電廠建設：依託AI調度算法搭建核心管控平台，打通分佈式儲能、新能源電站與電網負荷的協同調度通道，打造「源網荷儲」一體化的虛擬電廠整體解決方案。
- (4) 安全與運維體系：優化Safe ESS及HANCHU iESS平台能力，構建空天地一體化智能運維網絡，實現負荷預測、工單管理全流程智能閉環。
- (5) 智能製造升級：推進產線數字化、自動化改造，提升產品一致性與生產效率，保障GWh級項目的高效穩定交付。
- (6) 算力能源融合：踐行「儲能即Token」創新理念，搭建「綠電—儲能—算力」全鏈路管控系統，打造AI驅動的Token化儲能工廠，實現能源與算力價值深度綁定。探索算力Token與數字能源資產化路徑，推動算力成本與綠電成本協同優化。以此為全球智算中心提供高可靠、低成本的綠電支撐方案，助力集團邁向算力與能源協同領域的全球領導者行列。

2. 市場與客戶開拓

集團將持續聚焦國內市場、虛擬電廠業務、海外拓展、算力配套市場四大業務板塊，精準開拓全球市場。

- (1) 國內市場：持續深化與電網公司、五大六小電力集團、頭部系統集成商的戰略合作，擴大大型獨立儲能電站市場份額；提升工商業儲能場景滲透率，拓展多元化商業模式。
- (2) 虛擬電廠業務：依託AI調度技術與儲能系統資源，積極參與電網輔助服務、需求側響應業務，對接新能源電站、工業園區、智算中心等場景，打造虛擬電廠示範項目，構建市場化運營體系。

- (3) 海外拓展：緊跟全球化戰略步伐，重點佈局歐洲、非洲區域，推動從「產品出口」向「產能扎根、生態輸出」的戰略升級。借鑒行業領先實踐，以海外系統工廠為支點，撬動從設備供應商到全球能源服務商的戰略躍遷，打造本地化工程設計、併網調試與長期運維服務一體化能力。實現大型儲能電站規模化交付，完善本地化服務網絡，提升全球品牌影響力。
- (4) 算力配套市場：聚焦智算中心核心需求，提供高可靠綠電支撐與度電成本優化方案，綁定頭部AI企業與算力運營商，打造「儲能+算力」標杆項目，搶佔電算協同新賽道。

3. 產能與全球佈局

依託全球發售募集資金，集團將有序推進產能擴建與全球服務網絡搭建，全面提升交付與服務能力。

- (1) 產能擴建：新增大型儲能智能化產線與測試設備，擴裝戶用儲能產線，完成生產基地數字化升級，降低對外包生產的依賴。
- (2) 海外網絡：在歐洲、非洲重點國家設立運營服務中心與品牌體驗中心，構建倉儲、維修、培訓、數據監測一體化本地服務體系。
- (3) 供應鏈優化：整合全球供應鏈資源，通過精益管理與規模採購控制成本，平滑原材料價格波動，保障盈利穩定性。

4. 長期戰略發展

持續深化「AI+儲能+虛擬電廠+算力」的一體化生態佈局，以技術創新為核心動力，推動儲能技術與新型電力系統、算力產業深度協同。集團將堅守長期價值理念，全力打造算力與能源融合領域的全球標杆企業，與全球合作夥伴攜手，共築能源產業新未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儲能系統解決方案	1,814,110	88.2	1,003,382	97.8
—大型儲能系統	1,568,136	76.3	785,354	76.6
—工商業儲能系統	14,550	0.7	9,572	0.9
—戶用儲能系統	231,406	11.2	208,354	20.3
—其他儲能系統 ⁽¹⁾	18	0.0	102	0.0
EPC服務	173,610	8.4	19,512	1.9
其他 ⁽²⁾	69,703	3.4	2,719	0.3
總計	2,057,423	100.0	1,025,613	100.0

附註：

- (1) 其他儲能系統主要包括銷售充電樁及消防安全儲能系統產生的收入。
- (2) 其他主要包括我們雜項銷售如儲能系統半成品及零部件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5.6百萬元增加約100.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57.4百萬元，主要反映了以下情況：

- (i) 來自儲能系統解決方案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3.4百萬元增加約80.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14.1百萬元，主要由於國內外市場的協同發力：國內方面，我們持續深化大型儲能項目戰略佈局；海外方面，我們成功實現大型獨立電站項目批量交付，實現收入躍升，同時進一步加大海外工商業及家庭儲能市場佈局；
- (ii) 來自EPC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5百萬元增加約790.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3.6百萬元，主要由於大型項目儲備增加以及履約能力提升；及

- (iii) 來自其他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約2,481.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9.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產能受限，且我們於本年度售出儲能系統半成品。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7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74.8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規模擴大導致相關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按業務線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儲能系統解決方案	363,959	20.1	148,868	14.8
EPC服務	16,780	9.7	4,293	22.0
其他	1,842	2.6	1,846	67.9
總計	382,581	18.6	155,007	15.1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5.0百萬元增加約146.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2.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擴大所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約為18.6%，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15.1%增加約23.2%，主要反映了以下情況：

- (i) 儲能系統解決方案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8.9百萬元增加約144.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64.0百萬元；
- (ii) EPC服務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百萬元增加約290.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8百萬元；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iii) 其他的毛利(主要為儲能系統半成品及零部件等雜項銷售)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約0.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百萬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及利息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維持穩定，約為人民幣14.6百萬元。

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

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1百萬元增加約188.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5.3百萬元。行政開支由上一年度佔收入的2.5%升至3.7%，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增加及規模擴張致人員增長所致。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增加約98.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6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佔我們整體收入的3%，與我們上一年度持平。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9百萬元增加約154.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1.4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升至4.9%(上年3.9%)，主要由於海外業務拓張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百萬元增加約68.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4百萬元，主要由於借款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約174.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9百萬元。

年度利潤

由於上文所述，年度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1百萬元增加約109.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9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築物、傢俬及固定裝置、辦公設備、電子設備、汽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0.3百萬元增加約91.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73.2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來自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的各項服務。當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時，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倘代價僅須經過一段時間後便可收取，則收取該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20.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20.8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增加與收入增長相符。賬齡結構整體維持穩健，且收回風險可控。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主要包括預付款項、可收回增值稅、按金、向第三方提供的貸款、員工墊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3.8百萬元減少約19.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6.4百萬元，主要由於主要由於本年度我們向第三方提供的借款規模有所縮減，該等借款安排已於本公司2025年上市前終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0.3百萬元增加約1,955.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034.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指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買的商品及服務而應付的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38.9百萬元增加約195.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94.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大所致。

合約負債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包括本集團就尚未提供的儲能系統及EPC服務向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2.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6.1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7.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65.9百萬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700.4百萬元；(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人民幣983.8百萬元；(i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855.7百萬元；及(iv)存貨增加約人民幣234.6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經營所得現金流量以及來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034.0百萬元，增長約1,955.7% (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0.3百萬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密切監察現金的使用情況，並致力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應付營運。

銀行借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494.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17.5百萬元)，其中約100%採用固定利率，以及以人民幣計值。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a)位於中國無錫市惠山區長安街道惠成路9號的本集團自有物業所設抵押；及(b)約人民幣57.8百萬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外，本集團未持有任何資產抵押(2024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8.6百萬元)。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槓桿比率約為48.8%(2024年12月31日：約199.9%)。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指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支出約人民幣96.1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76.3百萬元)。

財務管理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及財資政策，同時維持整體財務狀況穩健。本集團的融資來源主要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本集團的財資政策主要包括管理資金流動性及回報，以保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穩健發展。本集團定期檢討其主要融資狀況，以確保其擁有充足財務資源履行其財務責任。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集團收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资金額達人民幣6.1百萬元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該等投資於財政年度內表現良好，預期未來將為本集團貢獻收益，並進一步拓展產業協同效應。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下文「上市所得款項之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上市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公司於上市日期上市並合共發行38,930,800股H股，其後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於2026年1月9日合共發行5,839,600股H股。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承銷佣金、手續費及預計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09.7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百分比	全球發售所 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 日期起及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增強本集團的研發能力	44.0	356.3	-	356.3	於2028年年底前
建立海外運營及服務網絡	19.0	153.8	-	153.8	於2028年年底前
擴大本集團的生產能力	27.0	218.6	-	218.6	於2028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	10.0	81.0	-	81.0	不適用
總計	100.0	809.7	-	809.7	

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分配及動用。本集團於2025年12月16日上市，且於2025年度內並無動用任何所得款項。所得款項餘款的預期使用時間表乃根據本公司對未來業務擴展進度及市場狀況作出的最佳估計。有關時間將視乎市場情況的現時及未來發展而更改。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共有532名全職僱員(2024年12月31日：326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為開支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85.9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1.5百萬元)。

本集團相信，僱員的專業知識、經驗及專業發展可推動集團成長。本集團積極招聘在技術研發領域具有相關工作經驗的熟練及合資格人員，以支持業務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及花紅，通常基於其資格、行業經驗、職位及表現而定。

此外，本集團定期為各管理層提供符合實際需求，涵蓋業務運營中的關鍵領域的培訓項目，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文化及政策、特定職位所需技術知識、領導技能及有關本集團服務性質的一般知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分別於2022年12月30日及2024年6月3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外（本集團據此向其僱員及董事授予受限制股份），本公司並無採納任何股份激勵計劃。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多種市場風險，包括下文所載的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合適措施。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對沖或認為有必要對沖任何該等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其計息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經營主要以人民幣（本集團之功能貨幣）進行。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出現重大波動或會對就本公司股份所應付的任何股息的價值及金額造成負面影響。目前，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且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任何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所承受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本集團管理層所指定具有良好信譽的銀行，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由於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通過評估違約機率、違約虧損及違約風險以確定有關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就非貿易性質的應收關聯方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評定，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前瞻性資料，根據12個月預期虧損法計算的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

就應收第三方及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前瞻性資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且並無集中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設有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認為，當服務費收取率大幅下降時，即發生違約事件，並估計報告期間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言，由於其大部分存放於國有銀行或其他大中型銀行，故本集團預期並無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預計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通過使用計息借款在資金的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現金流量的情況受持續密切監控。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儲能產品及系統的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EPC(設計、採購、施工)服務及其他服務。

業績回顧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業務回顧，包括使用主要財務業績指標分析本集團的表現、於報告期間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的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其營運所在環境及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並未發現任何與其業務有關的重大不遵守適用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的情況。本集團已制定有關環境保護的詳細內部規則，並採取有效措施以達致有效利用資源、減少廢物及節約能源。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對環境政策及表現作出的全面回顧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概述本集團面對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

- 材料及零部件價格波動、供應不足或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毛利率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於一個競爭激烈的市場運營，而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地與現有及新的競爭對手展開競爭。

董事會報告

- 產品組合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向海外客戶銷售解決方案和產品，其中大部分是我們的經銷商，他們分布在多個海外國家和司法管轄區。該等銷售面臨法律、監管、運營及其他固有風險。
- 倘經銷商無法成功運營或我們未能與該等經銷商維持良好關係，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增加產能，即使我們的擴產項目按計劃進行，我們亦可能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按最初預期增加產量。
- 我們的研發工作可能無法取得預期利益，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 儲能系統行業的技術變革可能會使我們的解決方案及產品失去競爭力或被淘汰，儘管我們在研發方面儘最大努力，仍無法準確預測或完全緩解有關情況。
- 我們的人工智能計劃可能不會成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聲譽或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
-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有限數目的客戶，並可能於報告期間後繼續面臨客戶集中的風險。
- 我們可能會受到與我們鎖定原材料價格相關的原材料價格變動的不利影響。
-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能否保護知識產權，且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及第三方其他索賠，倘其成功，可能會導致我們支付巨額損害賠償並產生其他費用。
- 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受到政府補助的影響。
- 我們享有的稅收優惠待遇可能變動或終止。

- 我們可能會因隨產品提供的保修而產生大量成本且我們就未來潛在索償計提的產品質保撥備未必充分。
- 我們可能因產品召回及產品責任索賠而面臨財務及聲譽風險。
- 我們可能須承擔在生產設施內進行生產工序時因(其中包括)未能遵守安全措施及程序而出現意外的責任及遭受運營中斷。
- 任何失去或未能取得或續期證書、牌照、批准及許可，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可能會遭受訴訟程序及監管行動，且未必總能就該等訴訟或行動成功抗辯。
- 近期司法解釋可能會增加我們與社會保險供款相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因未在中國登記租賃協議而受到處罰。
-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H股的持有人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 我們須遵守可能令我們承擔責任的政府經濟制裁法律。

然而，上述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投資者於投資H股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積極與客戶、僱員、投資者及股東、供應商以及合作夥伴等持份者溝通，並高度重視持份者的建議及反饋，本集團將其視為改善運營管理及可持續發展標準的重要依據。為充分傾聽持份者的聲音，本集團已建立多種溝通渠道，確保信息公開透明及溝通流程高效。我們深知與持份者的溝通是一個重要且持續的過程。未來，我們將持續完善溝通機制，積極回應持份者的訴求，優化本集團管理及營運水平，並提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表現。

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人士的主要關係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合共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8.4%及54.8%。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7.3%及22.3%。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監事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及監事為：

執行董事

馮立正先生(董事長)

張晰先生

劉子葉先生

白洋博士

朱帥帥先生

王振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凱明先生

蔣煒博士

蔣幸女士

監事

孫蓓蓓女士

錢增磊先生

胡一芳女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章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我們已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合約，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遵守組織章程細則。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之主要詳情包括(a)為期三年，與董事會任期相同；及(b)根據其各自條款之終止條文。經股東批准，我們的董事可被重新任命。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其中包括(a)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及(b)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條款。

各監督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合約。各合約均載有有關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吾等並無與任何董事或監事以彼等董事或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除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在不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合約外)。

董事在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或期末，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從事或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已購買及維持責任保險，以為董事提供合適的保險保障。獲准許的彌償條文載於該等責任保險中。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間，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授予任何權利，以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上述人士概無行使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監事能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該等權利。

董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人士

於報告期間，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35(c)。

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訂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進行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對關連方交易而言，構成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公司獲全面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董事會確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如有)遵守有關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包括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i)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由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備存於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的權益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描述	股份數目 ⁽¹⁾	於非上市股份/ H股之概約持股 百分比(%)	於本公司股本 總額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²⁾
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10,748,000	2.76	2.10
		非上市股份	1,897,000	1.54	0.37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H股	117,504,000	30.21	22.96
		非上市股份	20,736,000	16.86	4.05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⁴⁾	H股	56,954,000	14.65	11.13
		非上市股份	10,051,000	8.17	1.96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⁵⁾	H股	1,301,000	0.33	0.25
非上市股份		229,000	0.19	0.04	
劉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13,120,000	3.37	2.56
		非上市股份	2,315,000	1.88	0.45
張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7,000,000	1.80	1.37
		非上市股份	1,235,000	1.00	0.24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⁴⁾	H股	56,954,000	14.65	11.13
		非上市股份	10,051,000	8.17	1.96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⁵⁾	H股	28,688,000	7.38	5.60
		非上市股份	5,062,000	4.11	0.99

附註：

1. 上文所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且為本公司的權益。
2. 為免生疑問，非上市股份和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且被視為一類股份。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海南虛鼎由馮先生及劉先生分別持有約66.79%及33.2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先生被視為擁有海南虛鼎所持股份的權益。劉先生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董事會報告

- 無錫樂華是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激勵持股平台。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樂華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馮先生擁有約0.54%權益，及(ii)張先生、白博士及王先生分別擁有約70.68%、24.11%及4.68%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先生及張先生被視為擁有無錫樂華所持股份的權益。
- 無錫溪雲是本公司核心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溪雲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張先生擁有約1.06%權益；(ii)其有限合夥人郭學龍先生擁有約37.13%權益；及(iii)約61.81%由其其他五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其中任何一名合夥人各自持有無錫溪雲合夥權益的比例均未超過三分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及郭學龍先生被視為擁有無錫溪雲所持股份的權益。
- 無錫霽青是本公司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霽青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馮先生擁有約0.09%權益；及(ii)約99.91%由其其他二十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其中任何一名合夥人各自持有無錫霽青合夥權益的比例均未超過三分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先生被視為擁有無錫霽青所持股份的權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任何類別股本面值的5%或以上權益，而該等股份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於非上市股份／	於本公司股本
				H股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總額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海南虛鼎	實益擁有人 ⁽³⁾	H股	117,504,000	30.21%	22.96%
		非上市股份	20,736,000	16.86%	4.05%
馮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10,748,000	2.76%	2.10%
		非上市股份	1,897,000	1.54%	0.37%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H股	117,504,000	30.21%	22.96%
		非上市股份	20,736,000	16.86%	4.05%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⁴⁾	H股	56,954,000	14.65%	11.13%
		非上市股份	10,051,000	8.17%	1.96%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⁶⁾	H股	1,301,000	0.33%	0.25%	
	非上市股份	229,000	0.19%	0.04%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於非上市股份／	於本公司股本
				H股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總額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陳俊德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62,271,000	16.01%	12.17%
		非上市股份	10,989,000	8.93%	2.15%
無錫樂華	實益擁有人 ⁽⁴⁾	H股	56,954,000	14.65%	11.13%
		非上市股份	10,051,000	8.17%	1.96%
張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7,000,000	1.80%	1.37%
		非上市股份	1,235,000	1.00%	0.24%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⁴⁾	H股	56,954,000	14.65%	11.13%
		非上市股份	10,051,000	8.17%	1.96%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⁵⁾	H股	28,688,000	7.38%	5.60%
		非上市股份	5,062,000	4.11%	0.99%
無錫溪雲	實益擁有人 ⁽⁵⁾	H股	28,688,000	7.38%	5.60%
		非上市股份	5,062,000	4.11%	0.99%
郭學龍先生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⁵⁾	H股	28,688,000	7.38%	5.60%
		非上市股份	5,062,000	4.11%	0.99%
無錫月白	實益擁有人 ⁽⁷⁾	H股	9,408,000	2.42%	1.84%
		非上市股份	13,272,000	10.79%	2.59%
謝佩霖女士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⁷⁾	H股	9,408,000	2.42%	1.84%
		非上市股份	13,272,000	10.79%	2.59%
蔡國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17,733,000	4.56%	3.46%
		非上市股份	25,017,000	20.34%	4.89%
林國棟先生	實益擁有人	H股	10,640,000	2.74%	2.08%
		非上市股份	15,010,000	12.20%	2.93%
凱博鴻成	實益擁有人 ⁽⁸⁾	H股	12,199,000	3.14%	2.38%
		非上市股份	17,209,235	13.99%	3.36%

董事會報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於非上市股份／	於本公司股本
				H股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總額之概約 持股百分比
凱博(湖北)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a)	H股	12,199,000	3.14%	2.38%
		非上市股份	17,209,235	13.99%	3.36%
宣明(湖北)企業管理諮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a)	H股	12,199,000	3.14%	2.38%
		非上市股份	17,209,235	13.99%	3.36%
鄭緒一先生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a)	H股	12,199,000	3.14%	2.38%
		非上市股份	17,209,235	13.99%	3.36%
常州市昇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a)	H股	12,199,000	3.14%	2.38%
		非上市股份	17,209,235	13.99%	3.36%
趙盛宇先生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a)	H股	12,199,000	3.14%	2.38%
		非上市股份	17,209,235	13.99%	3.36%
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控制法團的權益 ^(a)	H股	12,199,000	3.14%	2.38%
		非上市股份	17,209,235	13.99%	3.36%

附註：

1. 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為免生疑問，非上市股份及H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被視為一類股份。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海南虛鼎由馮先生及劉先生分別持有約66.79%及33.2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先生被視為擁有海南虛鼎所持股份的權益。劉先生是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4. 無錫樂華是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激勵持股平台。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樂華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馮先生擁有約0.54%權益，及(ii)張先生、白博士及王先生分別擁有約70.68%、24.11%及4.68%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先生及張先生被視為擁有無錫樂華所持股份的權益。
5. 無錫溪雲是本公司核心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溪雲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張先生擁有約1.06%權益；(ii)其有限合夥人郭學龍先生擁有約37.13%權益；及(iii)約61.81%由其其他五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其中任何一名合夥人各自持有無錫溪雲合夥企業權益的比例均未超過三分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及郭學龍先生被視為擁有無錫溪雲所持股份的權益。

6. 無錫齊青是本公司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齊青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馮先生擁有約0.09%權益；及(ii)約99.91%由其其他二十名有限合夥人持有，其中任何一名合夥人各自持有無錫齊青合夥企業權益的比例均未超過三分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馮先生被視為擁有無錫齊青所持股份的權益。
7. 無錫月白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截至2025年12月31日，無錫月白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謝佩霖女士擁有約42.34%權益，及(ii)張盼盼女士擁有約19.46%權益、陶煒先生擁有15.83%權益、周瓊女士擁有11.67%權益、崔雅楠女士擁有4.86%權益、劉鑫先生擁有3.89%權益及許似月女士擁有1.9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謝佩霖女士被視為擁有無錫月白所持股份的權益。
8. 凱博鴻成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企業。截至2025年12月31日，凱博鴻成由(i)其唯一普通合夥人凱博(湖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宣明(湖北)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股70%，而宣明(湖北)的96%權益由其普通合夥人鄭緒一先生擁有)擁有約0.91%權益；及(ii)常州市昇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其股份為趙盛宇先生全資持有擁有約49.55%權益；及(iii)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31)，並無股東持有超過三分之一之投票權擁有約49.5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凱博(湖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宣明(湖北)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鄭緒一先生、常州市昇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趙盛宇先生及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凱博鴻成所持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其他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的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該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概約(%)
江蘇科果源創科技有限公司	鳳儲能源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²⁾	49%
	若生科技(無錫)有限公司 ⁽²⁾	49%
	第一儲能有限公司 ⁽²⁾	49%
	黃四寶先生 ⁽²⁾	49%

附註：

1. 以上所示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江蘇科果由本公司及鳳儲能源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鳳儲能源控股(深圳)有限公司由若生科技(無錫)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若生科技(無錫)有限公司由第一儲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則由獨立第三方黃四寶先生全資擁有。

董事會報告

捐贈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捐贈。

股本

本公司於上市日期按每股H股20.10港元的價格為上市發行38,930,800股H股，隨後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於2026年1月9日進一步發行5,839,600股H股。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債權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且於報告期末亦無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的末期股息。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儲備總額為人民幣183.2百萬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有關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除本公司於上市日期按每股H股20.10港元的價格為上市發行38,930,800股H股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並據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為已發行H股總數目約23.47%，高於適用於本公司的最低門檻比例15%。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上市日期		報告期內增減(+, -)			於2025年12月31日	
	數目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新股	其他	小計	數目	概約百分比(%)
非上市股份	123,022,235	24.03	-	-	-	123,022,235	24.03
H股	388,849,740	75.97	-	-	-	388,849,740	75.97
總計	511,871,975	100.00	-	-	-	511,871,975	100.00

前五名H股流通股持有人的持股情況

持有人名稱	自上市日期起至 報告期末的增/減	於報告期末持有的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末佔以下各項的百分比	
			總股本 (概約百分比%)	相關類別股份 (概約百分比%)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	349,918,940	67.59	89.99
利弗莫爾證券有限公司	-244,700	18,554,400	3.58	4.77
黃河證券有限公司	-36,100	8,387,600	1.62	2.15
浦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	2,856,600	0.55	0.73
元宇宙(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3,500	2,241,000	0.43	0.57

附註：有關該等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擁有權益的非上市股份及H股數目，請參閱「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稅務寬減及豁免

於報告期間，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減或豁免。

優先購買權

中國法律項下及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安排，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除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而發行5,839,600股新H股(其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月9日的公告中披露)外，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核數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獲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核數師概無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須履行的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本年報日期，除本年報另有披露外，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概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承董事會命
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董事
馮立正先生

香港，2026年4月12日

監事會組成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監事會設有三名成員，其中，一名監事為職工代表監事及兩名監事由董事委任。本公司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根據公司章程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監督本公司的日常經營及管理。

截至本報告出具日，本公司監事會組成如下：

姓名	職位
孫蓓蓓女士	監事會主席
錢增磊先生	監事
胡一芳女士	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變動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無變動。

2025年度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從維護股東權益和本公司利益著手，勤勉履職，對本公司的經營活動進行了合法、適時、有效的監督，切實維護了股東的權益和本公司的利益。

於2025年度，監事會共召開了4次監事會會議。監事在參加監事會會議之前，均認真審閱會議材料，並對議案進行充分研究與討論，積極履行監事職責。就2025年度內召開的監事會會議，監事到會情況如下：

姓名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會議出席次數	缺席會議次數
孫蓓蓓女士	4/4	N/A	N/A
錢增磊先生	4/4	N/A	N/A
胡一芳女士	4/4	N/A	N/A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嚴格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賦予的職權，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依法對公司經營活動、財務狀況及內部控制體系進行了全面監督與核查。

在公司管治與內部控制方面，監事會積極督導公司建立健全各項規章制度，推動公司構建起較為完善的內部控制體系。通過持續跟蹤制度的執行與優化，有效識別並規避了經營過程中的各類風險，確保了公司運營的合規性與穩健性。

在財務監督方面，監事會對公司財務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嚴格審查，並認真審議了公司定期財務報告。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意見客觀、公正，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監事會對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認為本公司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遵守勤勉、誠信原則，恪盡職守地行使股東賦予的各項職權，認真履行各項義務。截至本報告公佈日，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均嚴格按照法律法規、本公司章程以及各項規定開展工作，確保公司規範運作，未發現濫用職權和損害本公司股東利益與員工合法益的行為。

監事會對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於2025年度的經營管理工作和取得的出色業務表現表示滿意，並對本公司未來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孫蓓蓓

監事會主席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及提高企業管治水平，這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其股東利益的保障至關重要。

本集團充分意識到董事會在為本集團業務提供針對性指導，以及確保營運透明度和問責制方面的重要性。董事會深知，良好的企業管治是領導本集團走向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的關鍵。因此，董事會制定了一系列企業管治政策及制度，旨在充分保障股東利益並不斷提升企業價值。同時，全體董事應秉持公正原則，以身作則，積極推廣及踐行企業文化，共同促進本集團的穩健發展。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為本公司的核心決策機構，承擔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的責任，並負責監督及批准財務表現、戰略發展目標及重大業務決策。同時，董事會已按照其指示，將其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業務管理的職責下放予管理層。

1. 董事會組成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組成如下：

	獲委任日期	當前委任期間
執行董事		
馮立正先生(董事長)	2019年1月4日	3年
張晰先生	2025年2月25日	3年
劉子葉先生	2025年2月25日	3年
白洋博士	2025年2月25日	3年
朱帥帥先生	2025年2月25日	3年
王振淋先生	2025年4月18日	3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凱明先生	上市日期	3年
蔣煒博士	上市日期	3年
蔣幸男女士	上市日期	3年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據董事所深知，董事會成員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並無其他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任期為三年。

H股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該日起企業管治守則開始生效。各董事已確認，其已於2025年4月就上市規則下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相關要求，以及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載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的可能後果取得法律意見，且其了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2. 董事的任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2.2條，每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獲委任者)須至少每三年告退一次。每名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其連選連任應遵守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內容有關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4.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均衡，使董事會能保持獨立性並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同時，為確保董事會決策的公平及透明，當有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所涉公司存在關連，並在決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或存在法律規定的其他迴避情形時，該名董事應主動對該項決議迴避表決，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在計算出席會議的董事法定人數時，該名董事不計入在內。決議的公平性及合法性由此獲得保障。執行該等措施有助於維護董事會的權威及信譽，促進本集團的健康發展。

5.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聯交所上市公司預期應遵守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的規定。

馮立正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並監管其執行，代表本集團處理對外事務及溝通。張晰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制定發展策略，並代表本公司參與業務活動。

6. 董事會與管理層的角色

董事會為本公司的核心決策機構，承擔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的責任，並負責監督及批准財務表現、戰略發展目標及重大業務決策。同時，董事會已按照其指示，將其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業務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專門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向各董事委員會委派多項職責，以提高管治效率。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根據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履行其獨特的角色，共同促進本集團的穩健發展。

董事會保留對所有重大事項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企業管治與政策事項、規劃整體戰略與預算、建立及完善內部控制體系、批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審閱及分析財務數據、委任董事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決策。實施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營運與管理的職責已下放予管理層。

7. 董事之獨立意見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任何董事的獨立觀點及意見，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內實施的以下機制：

董事會程序

報告期間內之定期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已於前一年度第四季確定。定期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正式通知已於會議召開前至少14天發出予全體董事，且全體董事均獲邀將待討論事項列入議程。董事會於每次定期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召開前至少三個營業日，獲提供會議議程及載有完整、充分及時資料的相關董事會文件，從而使其對各個會議待審議的議題進行充分討論。

董事會決策

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期間，全體董事均獲鼓勵以開放及坦誠的方式自由發表其獨立觀點及意見、提出公開及客觀的挑戰、向管理層提供知情的見解及回應，並就本集團經營業務及所屬市場貢獻其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透過正式或非正式渠道以開放、坦誠及機密的方式表達意見。管理層對董事提出的意見及關注事項進行了密切跟進。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舉行年度會議，以討論本集團事務。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準備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不僅記錄所達成的決策，亦記錄董事提出的任何關注事項或表達的反對意見。會議記錄草案將分發予全體董事以供其提出意見及確認。

最終版本已提供予董事存檔。所有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均供董事查閱。

資料供應及查閱

董事獲提供每月報告，內容涵蓋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重點，使其及時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並使其能作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的知情決策。全體董事會成員每季度獲提供更詳盡及全面的管理及財務更新資料，以確保每名成員均了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

董事會每季度與管理層會面，由管理層匯報本集團的業務表現、風險管理、內部控制以及法律及合規事項。

董事亦可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聯席公司秘書負責支援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部資訊流通順暢，並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

為促進董事妥善履行其職責及義務，全體董事均有權向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或內部法律團隊以及獨立專業顧問尋求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由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作出所有必要安排。

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建立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的機制，且該機制於全年均有效執行且成效顯著。

董事會應每年對上述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進行檢討。

8.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相關內容應涵蓋以下主題：

- (a) 董事會、其委員會及其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以及董事會的有效性；
- (b) 本公司在香港法律及上市規則下的義務以及董事的職責，以及與履行該等義務及職責相關的重大法律及監管發展(包括上市規則的更新)；

企業管治報告

- (c) 企業管治及ESG事項(包括與本集團及其業務相關的可持續發展或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發展)；
- (d)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
- (e) 與本集團相關的行業特定發展、業務趨勢及策略的最新資訊。

本集團將定期組織研討會，以及時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最新發展及變動。

9. 董事會表現評估

自上市日期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並無進行任何董事會表現評估。當前預計下一次董事會表現檢討將於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進行。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

1. 審計委員會

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設立審計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3段之規定。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體系、風險管理及內部審計，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並履行董事會可能授予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錢凱明先生、蔣幸女士及蔣煒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凱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並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2. 薪酬委員會

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段之規定。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以及就制定該等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且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進行審閱；(ii)釐定每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待遇條款；(iii)根據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公司方針及目標，審閱及批准掛鈎績效之薪酬；及(iv)審閱及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蔣煒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立正先生(執行董事)及錢凱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由蔣煒博士擔任。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3. 提名委員會

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規定。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定期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董事會組成的任何擬議變更提出建議；(ii)識別、挑選或向董事會建議被提名為董事的人選，並確保董事會多元化；及(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以及繼任計劃相關事宜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蔣幸男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晰先生(執行董事)及錢凱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蔣幸男女士擔任。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提名政策

本公司亦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了擬定候選人的提名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i)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ii)品格及誠信；(iii)各方面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服務年期；(iv)在投入時間及相關利益方面的承諾，以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責；(v)擬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獨立性；及(vi)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了以下提名程序：

- (a) 若提名委員會判定需要增加或更換董事，提名委員會秘書應召開會議，並於會議前邀請董事會成員進行提名(如有)，且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出非由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應採取其認為適當的措施，以識別及／或評估候選人。
- (b) 在委任任何擬定候選人加入董事會的情況下，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交候選人的個人履歷及建議書以供審議。為使建議書有效，該建議書必須明確標示提名意向及候選人對被提名的同意書，且個人履歷必須包含及／或隨附上市規則要求披露的候選人全部詳情，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的資料及／或確認。若候選人擬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獨立性應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因素進行評估(聯交所不時作出的任何修訂除外)。
- (c) 在擬重新委任任何現任董事會成員的情況下，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交建議以供審議及推薦，並由擬定候選人在股東大會上競選連任。

董事會技能矩陣

董事姓名	董事職務	專業技能				
		研究及 高等教育	投資	管理	財務	行業經驗
馮立正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
張晰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
劉子葉	執行董事、執行總裁兼首席文化官					✓
白洋	執行董事、聯席執行總裁、產品事業部 總經理兼總工程師					✓
朱帥帥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					✓
王振淋	執行董事、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	✓	
錢凱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蔣幸男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蔣煒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

1.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應每年至少舉行4次定期會議，並由董事親自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了8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2. 董事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舉行的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馮立正先生	0/0	8/8	-	0/0	-
張晰先生	0/0	8/8	-	-	0/0
劉子葉先生	0/0	8/8	-	-	-
白洋博士	0/0	8/8	-	-	-
朱帥帥先生	0/0	8/8	-	-	-
王振淋先生	0/0	8/8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凱明先生	0/0	8/8	0/0	0/0	0/0
蔣煒博士	0/0	8/8	0/0	0/0	-
蔣幸男女士	0/0	8/8	0/0	-	0/0

註：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主席於報告期內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單獨會議。

多元化政策

1.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可並秉持多元化董事會帶來的裨益，並視增加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支持達成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要素。本公司尋求透過考慮多項因素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才幹、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服務年期。潛在董事候選人將根據其價值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並考慮本集團自身的業務模式及不時的特定需求進行挑選。所有董事委任將基於賢能原則，並在考慮董事會多元化裨益的情況下，根據客觀標準衡量候選人。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技能及經驗組合，包括物業管理、企業管理、審核、財務及投資。彼等獲得了包括物業管理、審核、企業管理、工程、電力系統及其自動化、工業電氣自動化以及營運與管理科學等不同專業的學位。董事會由三名具備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上。關於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我們認可其特殊重要性。董事會目前由一名女性董事及八名男性董事組成。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及加強各層面的性別多元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在挑選董事委任的合適人選並提出建議時，董事會致力於在上市後盡可能逐漸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我們亦將確保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保持性別多元化，從而為未來董事會儲備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潛在繼任人選。我們的目標是參考持份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和本地推薦的最佳實務，維持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認為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並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2. 僱員多元化政策

本集團鼓勵包括高級管理層在內的整個工作場所實現性別多元化。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員工總數及高級管理層中分別維持2.3:1.0及6.0:1.0的男女比例。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員工隊伍的性別多元化。

本集團從事可再生能源解決方案及儲能研發與製造行業，鑑於行業特性，男性僱員佔比相對較高。惟本集團奉行平等僱傭原則，公平尊重對待不同性別僱員，於招聘、培訓與發展、職位晉升及薪酬福利等方面為僱員提供平等機會。我們將持續致力提升女性僱員代表性，並兼顧股東期望與推薦的最佳實務，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因此，董事會並未就實現性別多元化制訂任何配額或類似可量化目標，而是在考慮包括性別在內的多個範疇多元化的同時，專注於為合適職位物色合適人選。

本公司旨在維持與集團業務增長相關的不同層面之間的適當平衡。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各級(由董事會至基層)的招聘與遴選程序均經適當設計，確保綜合考慮具備不同背景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將定期及於必要時討論，並就董事會實現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量化目標達成共識，其後提呈董事會採納。提名委員會將特別確定並向董事會建議推行相關計劃，協助擴充技能專業、經驗豐富的員工團隊並提升團隊多元化，為董事會職位儲備人才。

3. 僱員薪酬政策

本集團認為，僱員(包括董事)的專業知識、經驗及職業發展推動集團增長。本集團積極招聘具備相關工作經驗、技能與資歷的人才，支持業務可持續增長。

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花紅，有關薪酬一般按員工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及表現釐定。此外，本集團定期為各管理層級人員提供培訓課程，配合實際需求，涵蓋業務經營的主要方面，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文化與政策、特定職位所需技術知識、領導能力及有關本集團服務性質的常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本集團分別於2022年12月及2024年6月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持股計劃(分別透過無錫樂華(高級管理人員持股平台)、無錫溪雲(核心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及無錫霽青(僱員持股平台)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發行及授出10,051,000股非上市股份及56,954,000股H股、5,062,000股非上市股份及28,688,000股H股，以及229,000股非上市股份及1,301,000股H股)外，本公司並無採納其他購股權或獎勵計劃。

企業管治職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制定及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察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情況；
-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審閱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履行上述職責。

本集團已向董事提供培訓、發展計劃及／或有關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之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更新資料。詳情請參閱上文「持續專業發展」一節。

聯席公司秘書

王振淋先生(「王先生」)及梁皚欣女士(「梁女士」)現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梁女士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實體解決方案部助理經理，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慣例與事宜獲得聯席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

王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已被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負責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秘書及行政事務與梁女士進行協作及溝通。

於報告期間，王先生及梁女士各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分別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監事及因職位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內幕消息的本集團員工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員工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集團之內部控制體系旨在透過實施一套內部控制程序，保障資產免於被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置。內部控制程序旨在管理本集團業務活動中的重大風險並將其維持在可接受水平，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此外，其僅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1.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認可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以及審閱其充足性及有效性所承擔的責任。董事會每年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進行審閱，涵蓋主要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監督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該等審閱於每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上正式進行，其中包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有效性的年度審閱。

2.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管理流程在整個本集團內由董事會層面貫徹執行至管理層級。

高級管理層及部門主管須在設定的參數內，持續識別、評估及管理與業務營運相關的風險，並將其記錄於風險登記冊中。針對每項識別出的風險，管理層會評估其根本原因、後果及緩解監控措施。該等評估考慮到：(i)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ii)潛在損失的程度。評估結果摘要列於風險登記冊中，並由董事會進行審閱。此流程必須每年至少進行一次。

3.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確認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已對報告期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審閱並表示滿意。該審閱涵蓋ESG風險等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以及管理層對風險(包括ESG風險)持續監控的範圍及質量。

根據審閱結果，並無出現直接導致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損失的重大監控缺失或不利合規事件。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並未發現本集團內部控制存在任何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屬恰當、有效且充足。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內部控制體系，以維持妥善的企業管治並保障股東利益。

內部審計

於報告期內，根據上市後正式生效的內部審計工作制度，並結合國資監管及上級管理要求，本集團制定了內部審計管理辦法，作為內部審計工作制度的詳細補充制度。該辦法明確了審計管理機構及相關部門的職責與權限，並對與本集團內部業務營運相關的財務收支、經濟活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其他方面進行獨立及客觀的監督、評價及建議，以促進本集團管治改善、提升營運效率並達成業務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重點關注日常營運中的關鍵領域及重要環節，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治、資產保值增值、內部控制、招標管理及外包管理。

為應對審計工作中潛在的廉潔風險，該辦法規定在審計期間必須公示審計工作及舉報熱線。審計小組必須承諾遵守工作紀律，而被審計單位必須承諾所提供資料的真實性及完整性。視情況可引入第三方審計機構，且利害關係人應予以迴避。

為應對審計質量控制風險，審計期間會優先處理關鍵業務流程(如招標、採購及合約管理)，以確保審計質量。審計中發現的線索會及時移交予紀檢及其他相關部門。

本集團每年根據內部審計工作的反饋，評估制度的科學性及合理性，並制定修訂計劃。我們亦開展常規管理評核活動，以評估現行制度的適用性、充分性及有效性，從而識別並填補現有制度的缺陷。

舉報及反貪污政策

為打擊舞弊行為及貪污，我們已採納並實施《員工反舞弊與舉報管理制度》及《舉報管理流程》，其中規定(其中包括)：

- 嚴格禁止本集團全體董事、監事、管理層及員工接受或提供賄賂、回扣或佣金，以及任何其他形式的賄賂、濫用職權或貪污行為；
- 反賄賂政策及程序已納入員工手冊；
- 凡實施舞弊行為的員工，將由本集團紀檢辦公室根據相關規定給予處分，並視情況移交司法機關處理；及
- 本集團已設立舉報人計劃，並指定舉報熱線及電子郵件地址，供舉報人就舞弊活動及貪污提供實名或匿名舉報。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

本集團參照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維持一項內幕消息披露政策。該政策規定了以恰當且及時的方式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措施，例如採取步驟確定充足詳情、對事項及其對本公司可能產生的影響進行內部評估、在需要時尋求專業建議以及核實事實。任何掌握該等消息的人士必須確保消息嚴格保密，且在消息向公眾全面披露前，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核數師酬金

就報告期間的核數服務而言，已付及應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的酬金載列如下：

核數師提供的服務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2,400
非核數服務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就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股東大會一般由董事會召開。

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提議，董事會應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以書面形式告知其是否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應向董事會提出書面提議。董事會應根據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就其是否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給予書面回覆。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將決議案加入會議議程，且應向董事會提出書面要求，說明會議擬討論的主題。董事會應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在收到提議後十日內就其是否同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給予書面回覆，且不得無理延遲或阻撓。

股東大會提案

當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時，董事會以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召集人提交臨時提案。召集人應在收到提案後兩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內容，並在提案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的情況下，將其列入股東大會議程並提交股東大會審議。除上述段落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後，不得修改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亦不得增加新提案。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本公司設有官方網站www.guoxiatech.com，公眾可於該網站獲取本集團的業務及項目資訊、主要企業管治政策及公告、財務報告及其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可透過以下方式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或要求：

地址：中國無錫市惠山區長安街道惠成路9號

電子郵件：board@guoxiatech.com

公司章程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未對公司章程作出任何修訂。公司章程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guoxiatech.com 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當中包括建議宣派及／或派付股息以及釐定股息金額。本公司目前並未設定任何預定的派息率。

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下文載列的狀況及因素，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於財政年度內建議及／或宣派中期及／或特別股息，而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

在考慮派付股息時，應在維持充足資本以發展本集團業務與回報本公司股東之間取得平衡。董事會應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a) 本集團的整體營運業績、財務狀況、流動資金狀況、資本需求、現金流量及未來前景；
- (b)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金額；
- (c) 本集團預期的資本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
- (d) 一般業務及監管狀況、本集團的業務週期，以及其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的內部或外部因素；
- (e) 法定及監管限制；
- (f) 關於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
- (g) 股東利益；及
- (h)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就報告期間作出的股息決定，乃根據本公司的股息政策作出。

由於本公司僅於近期上市，且董事會認為保留本集團的現金儲備以用於其營運屬恰當，故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的末期股息。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於加強投資者關係，並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已與股東建立多樣化且廣泛的溝通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以及業績發佈會。為促進本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本公司不時與投資者及分析師舉行會議、簡報會及路演。此外，本公司不時邀請投資者及持份者參觀我們的管理現場，讓彼等有機會與當地管理層會面並參觀我們的設施。股東可透過上述渠道向本公司提出查詢，並隨時向董事或管理層提供意見及建議。在收到股東的書面查詢後，本公司將盡快向股東作出實質回覆。

此外，本公司不時更新其網站，以讓股東了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視情況而定其代表)將出席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彼等的查詢。考慮到上文所述的現有多種溝通渠道，本公司認為報告期內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屬有效。

董事須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了解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對財務報表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第75至79頁內。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資料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馮立正先生，36歲，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戰略規劃及監管其實施，代表本集團處理對外事務及溝通。馮先生於2019年1月創立本公司，自此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彼於2025年4月18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此外，馮先生還是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江蘇雲儲的董事。馮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有關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馮先生於能源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2012年7月至2016年3月，馮先生任無錫市特鋼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長秘書，該公司主要從事合金管材和管材解決方案的銷售，產品涉及石油化工、電力、氧化鋁、鍋爐等傳統行業，以及核電、軍工、天然氣、儲能等新興領域，其於該公司主要負責協助董事長處理日常工作，協調各項任務，協助決策。2017年1月至2018年12月，馮先生任深圳市沃特瑪電池有限公司投資及融資總監，該公司是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陝西堅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曾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116）並於2024年7月5日退市）的子公司，主要從事磷酸鐵鋰動力電池的研發、生產和銷售，並為新能源汽車和儲能系統提供動力電池解決方案，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參與投融資決策，以及監督投融資項目執行工作。

馮先生於2012年6月自江南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彼於2019年7月完成了北京大學滙豐商學院的高層管理培訓項目（學習）。

馮先生於2023年12月獲深圳市無錫商會委任為副會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晰先生，3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日常運營，制定發展策略，並代表本公司參與業務活動。彼於2022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經理兼國內項目總監，隨後自2024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張先生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25年4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有關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張先生於能源及製造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2012年3月至2014年3月，張先生任振發新能源有限公司工藝質量部經理，該公司專門從事光伏發電系統集成以及光伏應用產品的研究和生產，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產品質量控制、生產效率管理、成本管理以及制定、更新和優化生產標準。2014年3月至2018年3月，張先生任曠達新能源投資有限公司市場總監，該公司從事電力項目投資、開發、建設及管理，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和執行市場營銷策略、聯繫客戶，以及確保本公司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取得競爭優勢。2018年3月至2018年11月，張先生任深圳市漢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漢儲」）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該公司專注於儲能技術研發、系統設計、集成及產品開發，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和實施公司戰略和營運規劃，以實現公司的管理和發展目標。深圳市漢儲為一家由張先生與其商業合作夥伴於2018年1月成立的初創公司，其中張先生於該公司成立時持有其25%的股權。2018年4月，深圳市漢儲成立了一家附屬公司，即江蘇漢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然而，由於深圳市漢儲缺乏潛在投資者的資金支持且其業務表現因行業尚未成熟未達預期，故張先生決定於2018年11月從深圳市漢儲處撤資，並將其於深圳市漢儲的股權以名義代價轉讓予當時深圳市漢儲的另一名股權持有人。

深圳市漢儲及其附屬公司並非本集團的一部分，亦非本集團的前身。據張先生所深知及全悉，(i)深圳市漢儲及其附屬公司江蘇漢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於2024年9月及2018年12月註銷；(ii)深圳市漢儲及其附屬公司自深圳市漢儲成立起及註銷前均未註冊「漢儲」名稱或品牌，其商標分類類別與本集團所註冊類別相同或相關；(iii)其並不知悉深圳市漢儲與本集團間就「漢儲」名稱或品牌的使用問題存在任何過往或潛在的爭議、索賠或法律訴訟；(iv)其並不知悉深圳市漢儲於註銷前，本集團與深圳市漢儲的主要股東、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關聯方間存在任何關係。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19年6月至2021年8月期間，張先生投資於上海採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通過有限合夥專業從事儲能產品製造、系統集成和儲能電站投資運營。張先生曾任上海採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等職務。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和實施公司戰略和營運規劃。2021年8月至2022年11月，張先生任江蘇源鷹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該公司專注於儲能產品的研發和應用，包括電池管理系統(BMS)、標準化儲能產品和儲能系統解決方案，其於該公司主要負責制定和實施公司戰略和業務計劃，以實現公司的管理和發展目標。

張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江南大學過程裝備與控制工程學士學位。之後，彼於2022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子葉先生，3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總裁兼首席文化官，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日常營運，領導管理團隊完成業務目標和成長計劃，統籌制定企業文化建設的長期規劃。劉先生於2019年1月創立本公司並擔任總經理。其隨後於2022年12月至2024年9月任副總經理。劉先生隨後擔任本公司執行總裁。彼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25年4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此外，劉先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科果的執行董事。劉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有關其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權益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劉先生於能源行業擁有逾13年經驗。2010年10月至2011年9月，劉先生任約克(無錫)空調冷凍設備有限公司供應商品質工程師，該公司專業生產和設計工業製冷，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實施和管理質量控制流程。2012年12月至2017年1月，彼領導、協助並參與國內多個企業級光伏及儲能行業的開發項目，包括「溫泉縣國盛陽光30 MW光伏項目」及「富蘊國聯陽光30 MW光伏項目」。2017年1月至2019年1月，劉先生任北京雲外新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兼項目總監，該公司從事能源數字化及智能管理，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協助總經理監督公司的日常運營，並優化項目管理流程以提高項目的整體效益和效率。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先生擔任上海櫃客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中國成立，在2021年1月29日註銷前主要從事智能設備、新能源技術及節能技術開發。劉先生確認上述公司具有償付能力，且在註銷之前未涉及任何重大違規事件。

劉先生於2011年6月取得江南大學過程裝備與控制學士學位。

劉先生於2023年8月至2026年8月期間被任命為江蘇省儲能行業協會專家庫專家。彼亦於2023年9月至2026年9月被任命為先進儲能材料國家工程研究中心中心理事。

白洋博士，41歲，本公司聯席執行總裁、產品事業部總經理、總工程師，主要負責統籌集團業務單位的整體運營、產品研發，並規範技術團隊的日常工作。彼於2023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工程師兼技術總監，自2024年9月起擔任高級副總裁、國內事業群總經理兼技術總監，並於2026年4月獲晉升為聯席執行總裁，兼任產品事業部總經理及總工程師。白博士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25年4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白博士持有本公司核心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無錫樂華約24.11%的合夥企業權益。有關無錫樂華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白博士於能源及製造行業擁有逾11年經驗。2013年11月至2016年7月，彼任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電控標定工程師，該公司從事汽車發動機和變速箱總成的研究、設計和製造，其於該公司的職責包括測試和維護產品的電氣系統、收集性能數據、開發新產品計劃以及安裝和測試電機控制器。2016年7月至2018年9月，白博士任上海譽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總工程師，該公司專注於新能源電站的開發與投資、儲能技術創新以及利用大數據和物聯網技術實現設備實時監控和精準診斷的智能能源解決方案，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公司的技術規劃、團隊管理和項目執行。2018年10月至2021年9月，白博士任江蘇寶航能源技術有限公司總工程師兼副總經理，該公司從事儲能變流系統和電池管理系統的研究、生產、銷售、安裝和調試，其於該公司的職責包括領導技術創新和研發，確保產品質量和技術標準的執行，以及協助總經理管理公司的日常運營和戰略規劃。2021年10月至2023年4月，白博士任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儲能項目總監，該公司從事化工新材料和農用化學品等精細化學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監督項目規劃、執行和資源協調，確保按時交付、技術合規以及與業務目標保持一致。

白博士於2006年7月獲得燕山大學電氣工程及其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之後，其分別於2009年7月及2014年5月獲得布魯內爾大學汽車與賽車工程碩士學位及機械工程博士學位。

朱帥帥先生，35歲，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彼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兼產品總監，並自2024年9月起擔任高級副總裁。朱先生於2021年3月至2025年2月擔任本公司監事。此外，朱先生還是本公司子公司果下智能裝備的監事。朱先生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25年4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朱先生持有本公司核心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無錫溪雲約20.63%的合夥企業權益。有關無錫溪雲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朱先生於能源及電力行業擁有逾11年經驗。2013年7月至2019年3月，彼任江蘇振發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高級項目經理，該公司從事太陽能光伏電站的項目開發、投資、建設和運維，以及模組能源集成，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全面監督和管理項目團隊，規劃、執行、監控和結束項目，以及優化項目資源分配和風險控制。

於2021年1月29日註銷前，朱先生曾擔任上海櫃客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智能設備、新能源技術及節能技術開發)的監事。朱先生確認上述公司具有償付能力，且在註銷之前未涉及任何重大違規事件。

朱先生於2013年6月獲得江南大學光電信息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

朱先生於2023年8月至2026年8月期間被任命為江蘇省儲能行業協會專家庫專家。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振淋先生，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董事長助理兼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協助董事長管理公司運營、執行公司戰略，並監督財務活動。王先生於2022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長助理兼財務總監，並自2024年9月起擔任副總裁。王先生於2025年4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持有無錫樂華約4.68%的合夥企業權益。有關無錫樂華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王先生擁有逾10年的公司管理經驗。2014年3月至2020年2月，王先生任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華東區財務副經理，該公司從事住宅及商業物業開發與銷售以及房地產管理，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監督公司的財務策略、預算、財務報告。2020年2月至2020年11月，彼任上海鑫威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Shanghai Xinwei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Ltd.)華東區商業和財務經理，該公司從事房地產開發，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協調商業運營和物業管理的財務統計和分析，確定財務結算流程，監督融資和資金分配。2020年11月至2021年10月，王先生任世茂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容承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物業管理、環境保護技術和建築工程技術領域諮詢的公司)資產管理總監，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資產管理部門的日常運營和管理、制定和執行資產管理戰略、監督資產的保值增值、確保資產安全和合規。

王先生於2012年6月獲得江蘇大學會計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凱明先生 (曾用名錢麒帆先生)，61歲，自上市日期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錢先生於財務及管理擁豐富的經驗。於1986年6月至1993年2月，他擔任常州市武進區潘家鎮財政所預算會計，主要負責編製和管理政府預算、編製財務報表以及協助處理審計相關事宜。於1993年3月至1998年10月，他擔任常州市武進區雪堰鎮財政所副所長及所長，主要負責制定和實施財政計劃，加強財政監督，確保財政資金的安全使用。於1998年10月至2000年4月，他當選常州市武進區雪堰鎮人民政府第三屆中國共產黨委員會成員及雪堰鎮紀律檢查委員會副書記。2000年5月至2005年9月，錢先生於常州順風發電設備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職責包括審核公司預算。2005年10月25日，錢先生獲委任為江蘇順風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任期五年，負責管理財務運營，制定財務計劃，編製財務報告，評估財務風險，並帶領財務團隊實現戰略目標。2010年8月至2013年2月，彼擔任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現稱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65)執行董事。自2013年12月至2025年4月，彼擔任常州曠達陽光能源有限公司總經理。2014年4月至2020年5月，彼擔任江蘇曠達汽車織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曠達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516)董事，兼任曠達新能源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23年12月至今，彼擔任曠達新能源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錢先生為常州順風石化環保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生產環境污染控制設備、供水及排水管材、石化設備零部件)之監事，該公司於2006年12月27日被撤銷。錢先生亦為金壇市天健投資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諮詢業務)之執行董事，該公司於2012年1月13日被撤銷。錢先生確認，上述各公司於註銷前具有償付能力，且未涉及任何重大違規事件。

錢先生於1991年7月取得江蘇廣播電視大學財務會計專業文憑。錢先生於1994年10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認證為專門從事會計(企業)領域的會計師。錢先生於2002年9月取得常州市武進區財政局頒發的會計從業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蔣幸男女士，36歲，自上市日期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

蔣女士於投資及管理擁有逾7年經驗。2017年8月至今，彼一直就職天易資本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主要負責進行盡職調查、租賃投資研究及監督重要決策過程。

蔣女士於2012年取得墨爾本大學文學學士學位，隨後於2014年取得同一所大學幼兒教育碩士學位。

蔣煒博士，57歲，自上市日期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蔣博士在研究及高等教育方面有著令人印象深刻的職業生涯。蔣博士於斯蒂文斯理工學院晉升為終身副教授。2009年1月至2010年12月，彼受聘於香港科技大學，為工業工程與物流管理系客座副教授。2011年4月至今，蔣博士擔任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蔣博士自2019年8月起於上海納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825)擔任獨立董事。

蔣博士曾獲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傑出青年科學基金，並被評為上海市優秀學術帶頭人。

蔣博士於1989年取得西安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理學學士學位，於1992年取得西安交通大學碩士學位，於2000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學博士學位。

監事

孫蓓蓓女士，36歲，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國際營銷事業部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制定、執行和實現海外市場的營銷目標，以及管理和建設海外團隊。孫女士於2023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運營總監，並自2024年9月起擔任現職。彼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孫女士持有本公司核心僱員的激勵持股平台無錫霽青約7.25%的合夥企業權益。有關無錫霽青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孫女士擁有逾14年的海外市場開發經驗。2011年3月至2014年11月，彼任江蘇林芝山陽集團有限公司銷售員，該公司從事三輪摩托車的生產和銷售，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開發海外市場和協助業務經理跟蹤訂單。2014年12月至2023年10月，孫女士任無錫能電動力科技有限公司銷售總監，該公司專注於柴油發電機組的生產和銷售，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海外市場的業務開發、實現銷售業績目標以及建立及管理銷售團隊。

孫女士於2011年6月獲得江南大學英語學士學位。

錢增磊先生，36歲，本公司監事兼泛微網副總裁，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日常運營和管理，負責泛微網產品的研發，推動數字化和人工智能轉型以提升組織效率和業務發展。錢先生於2021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數字總監，自2024年9月起擔任海外業務部的數字總監，並於2026年4月被委任為現職。彼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監事。錢先生持有本公司核心員工激勵持股平台無錫溪雲約9.28%的合夥企業權益。有關無錫溪雲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錢先生於電子及互聯網技術領域擁有逾11年經驗。錢先生與他人於2014年4月共同創立無錫源代碼科技有限公司(現為蘇州原代力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專注於物聯網技術和高科技創新應用，致力於開發和設計電子和互聯網相關的硬件和軟件。彼於2022年9月停止持有該公司股份，除其他職務外，亦在該公司擔任技術總監一職，主要負責領導技術團隊、制定技術戰略、推動技術創新、確保產品的技術實現和質量控制。

錢先生分別於2012年6月及2015年6月獲得江南大學自動化學士學位及計算機技術碩士學位。

於2023年11月，錢先生獲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聯合頒發的計算機技術與軟件專業技術資格(高級資格)-系統架構設計師證書。於2022年6月，彼獲得美國項目管理協會(PMI)頒發的項目管理專業人員(PMP)認證。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胡一芳女士，49歲，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兼資金主管，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日常運營和管理以及監督財務事宜及現金結算。胡女士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起擔任資金主管至今。彼於2025年2月25日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胡女士持有本公司無錫霽青約9.73%的合夥企業權益。有關無錫霽青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胡女士擁有逾24年的資金管理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自2000年7月至2017年9月，胡女士曾擔任(其中包括)無錫市錫山明新貿易有限公司(一家從事國際貿易活動的公司)的融資部經理。

胡女士於2010年6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南京陸軍指揮學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已就其本人確認：(1)截至本報告日期，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2)其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其證券於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3)概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披露。

高級管理層

張宇哈女士，37歲，本公司副總裁兼公共品牌中心總監，並分管供應鏈中心，主要負責制定戰略規劃、制定長期的品牌發展戰略和年度傳播計劃、並監督供應鏈管理、確保產品質量符合標準。張女士於2022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擔任供應鏈總監兼品質總監。彼於2023年9月至2024年9月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隨後自2024年9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張女士持有本公司核心員工激勵持股平台無錫霽青8.16%的合夥企業權益。有關無錫霽青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女士擁有逾12年的銷售和供應鏈經驗。2012年7月至2021年9月，張女士任無錫珀金斯動力系統科技有限公司高級採購工程師和質量工程師，該公司是一家建築機械、採礦設備、柴油和天然氣發動機、工業燃氣輪機以及機車的製造商，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供應商管理、執行採購計劃、成本控制和產品質量控制與物流管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11月，張女士擔任柳工常州機械有限公司高級採購經理，該公司從事工程機械製造，核心業務範圍包括各類工程機械的研究、生產、銷售及售後服務，以及關鍵零部件製造、金融租賃及國際貿易，其於該公司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並執行採購策略、管理供應商關係、優化供應鏈成本、確保材料供應的質量和效率，以及監督採購團隊的日常業務。

張女士於2009年6月取得中南大學交通設備信息工程學士學位。彼亦於2012年6月獲得河海大學機械工程碩士學位。

張女士於2021年6月獲得美國項目管理協會(PMI)頒發的項目管理專業人員(PMP)證書；並於2022年7月獲得PMI頒發的PMI敏捷認證實踐者(PMI-ACP)證書。彼於2022年9月又獲得美國生產與庫存管理協會頒發的認證供應鏈專業人員(CSCP)證書。於2024年5月，張女士獲得產品開發與管理協會頒發的新產品開發專業人員(NPDP)證書。

聯席公司秘書

王振淋先生於2025年4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執行董事」。

梁熾欣女士於2025年4月1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梁女士於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她現任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實體解決方案助理經理。

梁女士持有香港樹仁大學會計學(榮譽)商學士學位。她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自上市日期以來，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0至171頁的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已遵循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HKSAAs」)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適用於審計涉及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審核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吾等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處理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關鍵審計事項(續)

吾等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吾等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就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28.49百萬元，佔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總資產重大比例。</p> <p>貴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該矩陣基於綜合信貸風險特徵。撥備率乃根據 貴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率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因素。</p> <p>鑑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被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有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20。</p>	<p>我們處理該事項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了與預期信貸虧損估計有關的內部控制，與管理層討論了信貸風險特徵的分組及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 • 透過考慮當前經濟狀況、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歷史損失率及信貸條款，評估了管理層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重新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結果，並核對了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 以抽樣方式核對了後續付款，並審查了相關憑證(如銀行通知書)；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充分。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除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管理層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年報預計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之後向吾等提供。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於取得上文確定的其他資料時閱讀該等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並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此外，我們還：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並取得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用於有關情況的審計程序，但並非旨在對本集團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及相關披露。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並執行集團審核，以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取得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核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用以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倘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國賢(執業證書編號：P05403)。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2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057,423	1,025,613
銷售成本		(1,674,842)	(870,606)
毛利		382,581	155,00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4,607	14,628
研發開支		(62,598)	(31,578)
行政開支		(75,336)	(26,125)
銷售及營銷開支		(101,440)	(39,947)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6	(17,233)	(7,353)
其他開支淨額		(162)	(337)
財務成本	7	(17,366)	(10,324)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	16	(7,228)	(151)
除稅前利潤	6	115,825	53,820
所得稅開支	10	(12,912)	(4,701)
年度利潤		102,913	49,119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	102,859	49,119
非控股權益		54	—
		102,913	49,11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0.22	0.17
攤薄(人民幣元)		0.22	0.1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102,913	49,119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虧損的債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1,414)	—
所得稅影響	214	—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虧損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200)	—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虧損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915)	—
所得稅影響	137	—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虧損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778)	—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1,978)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00,935	49,119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0,881	49,119
非控股權益	54	—
	100,935	49,1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73,150	90,253
使用權資產	14	38,377	68,704
其他無形資產	15	4,569	1,848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16	6,126	2,89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17	765	1,680
遞延稅項資產	29	8,082	2,58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31,069	167,96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50,178	115,62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1,220,834	520,45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116,390	143,7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	89,909
合約資產	21	138,476	41,49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57,837	18,5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034,012	50,262
流動資產總值		2,917,727	980,10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4	1,294,605	438,9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	138,283	20,896
合約負債	26	86,147	82,107
計息銀行借款	27	407,487	315,404
租賃負債	14	3,791	67,566
應付稅項		17,399	5,933
撥備	28	4,124	1,680
流動負債總額		1,951,836	932,524
流動資產淨值		965,891	47,5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6,960	215,5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	14,873	205
長期應付款項	25	32,004	16,893
遞延稅項負債	29	–	1,668
撥備	28	8,965	1,846
計息銀行借款	27	87,461	2,14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3,303	22,756
資產淨值		1,053,657	192,79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實繳資本	30	102,374	30,705
儲備	32	950,228	160,968
		1,052,602	191,673
非控股權益		1,055	1,119
權益總額		1,053,657	192,792

董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實繳資本/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0,705	53,185	7,750	-	8,280	91,753	191,673	1,119	192,792
年度利潤	-	-	-	-	-	102,859	102,859	54	102,913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 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1,978)	-	-	(1,978)	-	(1,97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978)	-	102,859	100,881	54	100,93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31	-	4,647	-	-	-	4,647	-	4,647
股東注資	30	4,588	95,412	-	-	-	100,000	-	100,000
改制為股份公司	30	59,295	(46,974)	(6,975)	(3,701)	(1,645)	-	-	-
轉入法定儲備	-	-	-	-	9,741	(9,741)	-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118)	(118)
股份發行開支	-	(54,593)	-	-	-	-	(54,593)	-	(54,593)
發行股份	-	7,786	702,208	-	-	-	709,994	-	709,994
於2025年12月31日	102,374	749,238*	5,422*	(1,978)*	14,320*	183,226*	1,052,602	1,055	1,053,657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6,326	23,786	3,617	3,701	47,213	94,643	20	94,663	
年度利潤	-	-	-	-	49,119	49,119	-	49,11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9,119	49,119	-	49,119	
股東注資	30	14,379	29,399	-	-	43,778	-	43,778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1,099	1,09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31	-	4,133	-	-	4,133	-	4,133	
轉入法定儲備	-	-	-	4,579	(4,579)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30,705	53,185*	7,750*	8,280*	91,753*	191,673	1,119	192,792	

* 該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綜合儲備結餘人民幣950,228,000元(2024年：人民幣160,96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15,825	53,820
調整：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	16	7,228	151
財務成本	7	17,366	10,32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	6,20	12,539	6,589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6,21	1,195	450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6,22	3,499	314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19	2,187	(2)
物業及設備折舊	6,13	13,029	6,6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4	5,974	4,40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15	385	212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淨額	6	4	310
註銷附屬公司的虧損	6	82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32	4,647	4,133
		183,960	87,392
存貨(增加)/減少		(236,738)	4,686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39,257)	(6,57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714,331)	(361,281)
合約資產增加		(98,182)	(41,16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22,855)	(72,15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931,323	306,1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36,580	5,623
撥備增加		9,563	1,376
合約負債增加		4,040	82,015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470	(33)
經營所得現金		155,573	6,041
已付所得稅		(10,344)	(2,31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45,229	3,73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2,978)	(66,107)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3,106)	(80)
支付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99,908)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89,736	17,001
支付收購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10,500)	(3,000)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		(46,900)	(62,30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40	–
償還第三方貸款		95,707	11,7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1,999	(202,700)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	14	(25,344)	(8,378)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526,455)	(179,569)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621,169	385,566
已付利息		(16,779)	(7,533)
非控股股東注資		–	1,099
發行股份		709,994	–
支付發行開支		(54,593)	–
注資	30	100,000	43,77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07,992	234,9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985,220	35,99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262	14,236
匯率變動淨額的影響		(1,470)	3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4,012	50,2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034,012	50,262
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4,012	50,2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江蘇省無錫市惠山區長安街道惠成路9號。

於2025年3月，本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根據當日股東名下註冊的當時實繳資本向本公司相關股東發行及配發合共9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於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儲能產品及系統的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EPC(設計、採購、施工)服務及其他服務。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其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地點及日期 以及營業地點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的百分比權益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湖北久宏良宇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久宏良宇」)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2月28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	一般機械設備安裝服務
江蘇漢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蘇漢儲」)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1月25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	儲能產品及系統貿易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時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使列表過於冗長。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之而成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而成。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FVPL」)、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FVOCI」)的金融工具及已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應收票據除外。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夠向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即目前賦予本集團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力)時，即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均假設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當本公司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於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同一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續)

損益以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於損益內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赤字。本集團應佔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部分，按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使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或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了解貨幣不可兌換之影響之資料。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以及海外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用於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財務報表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倘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換算至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會計準則—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7號、第9號、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無確定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章節已被納入而變動有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損益表內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當中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方法，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合併及分類)及位置提出更嚴格的規定。若干先前已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故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也作出了少量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必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訂規定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擁有長期利益且通常不少於20%股權表決權並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種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對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為合約協定分享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僅當有關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權益法計算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列賬，減任何減值虧損。

本集團在收購後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的應佔金額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已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中直接確認變動，則本集團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予對銷，惟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為限，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已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的一部分。

一旦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本集團將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失去重大影響時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賬面金額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任何差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所轉撥資產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對被收購方的原擁有人承擔的負債與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允價值或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份額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部分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時，本集團認為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須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應收票據。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以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對資產或負債最具優勢市場進行為基礎。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會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各情況下適當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資料以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避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允價值層級分類：

- 第一層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 第三層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於層級間發生轉移。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除存貨、合約資產、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外，倘有減值跡象或資產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視乎個別資產而定，惟倘資產並不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則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在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若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賬面值的一部分可以在合理且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分配，則分配給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到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有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折算至現值。減值虧損按與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果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人士為符合以下條件的人士或其家庭之近親，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適用下列任何情況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任何使其達到預定用途的工作狀態及位置的直接應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所產生的維修保養等支出，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主要檢查的開支在資產的賬面值中資本化為替代。如果須不時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折舊。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其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該目的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機器及設備	6%至10%
電子設備	32%至48%
家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19%至22%
汽車	24%
樓宇及建築物	5%
租賃裝修	以租期及20%兩者中較短者為準

如果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部分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該項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該等部分之間分配，且各部分分別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而於取消確認資產之年度之損益表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不會計算折舊。其於完工及可供啟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獲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如下：

購買軟件	10年
------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發成本於產生時計入損益。

新產品開發項目之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可行確能完成無形資產供日後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日後能夠帶來經濟收益、具有完成項目所需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衡量開發期間支出時方會確認及遞延。未符合上述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生效時評估一份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取的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按租期與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24至30年
樓宇	2至5年
機器及設備	2至5年
汽車	3年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期結束時轉移給本集團，或是租賃成本反映行使的購買選擇權，則其折舊按照相關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激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將根據殘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以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並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已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果發生修改、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變化、租賃期限變更、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更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建築物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由開始日期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應用於被視為具有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和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實際權宜辦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辦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為了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和計量，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支付未償本金和利息(「SPPI」)的現金流量。無論採用何種業務模式，不產生SPPI現金流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價值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是來自於收取合約現金流、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對應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對應持有目的為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又出售的業務模式。不屬於以上業務模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進行分類及計量。

買賣須在一般按市場規例或慣例確定的期間內交付的金融資產，會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按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表中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量。其餘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將重新計入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金融資產按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續)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倘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報項下的權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本集團可選擇將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一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倘本集團受惠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部分金融資產成本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允價值列報，公允價值淨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資產包括理財產品。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期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須無重大延誤地在一項「轉移」安排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倘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移安排，本集團評估是否或至何種程度其保留了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以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已轉讓資產，乃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之中孰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抵押品或屬合約條款一部分的其他信用提升措施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步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在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本集團在計及其持有的任何信用提升措施前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可能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當並無合理預期能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並按下列階段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分類，惟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 第三階段 — 在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初始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簡化法

就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當本集團應用實際權宜辦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法以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了一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具體的前瞻性因素和經濟環境加以調整。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就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而言，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

倘本集團將供應商融資安排產生的金融負債的性質及功能與貿易應付款項類似，則在財務狀況表中計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倘該供應商融資安排為本集團正常營運週期中所使用的營運資金的一部分、所提供的擔保水平與貿易應付款項類似，以及作為供應鏈融資安排一部分的負債條款與不屬於該安排一部分的貿易應付款項條款並無重大差異，則會出現該情況。與在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供應商融資安排產生的負債相關的現金流量，在現金流量表中計入經營活動。否則，該等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相關現金流量則在現金流量表中計入融資活動。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按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款後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之影響甚微，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倘負債終止確認及已按實際利率攤銷，則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攤銷成本的計算需要考慮收購中所產生的折讓或溢價，以及構成實際利率其中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財務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項下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若現有金融負債由另一項來自相同貸方按完全不同之條款提供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上述取代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之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在現時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的情況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可抵銷，淨額則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及產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處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本集團亦僅在存貨合約履行成本符合以下所有標準時，方會將該等成本確認為合約履行成本：

- 有關成本與實體可明確識別之合約或預期合約有直接關係；
- 有關成本令實體將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日後履約責任之資源得以產生或有所增加；
- 成本預期可收回。

已確認的合約履行成本應按系統性基準攤銷至損益，該基準與向客戶轉讓與該資產相關服務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數額為已確認合約履行成本賬面值超出實體預期就資產相關服務收取的代價餘額減提供該等服務直接相關且未確認為開支的成本的數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財務狀況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上述定義的短期存款，減去須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必不可少的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條文

倘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因過往事件產生，且未來可能須流出資源以清算該債務，並可就有關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確認為撥備。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本集團就某些產品的銷售提供保修。本集團提供的該等保證類保修的撥備最初根據銷售量及以往維修及退貨水平的經驗確認，並酌情折算成現值。保修相關成本每年修訂一次。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可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務法，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將獲稅務機關退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乃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利潤及應稅損益且並未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稅暫時差額而言，倘轉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可能有應稅利潤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則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損益且並未產生等額應課稅及應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對於與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以及合營企業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扣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以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令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得以收回為限予以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及稅務法規)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部門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且滿足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有關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在申報相關開支時扣除，或於擬補償的成本支出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政府補助會從資產賬面金額中扣除，並以減少折舊費用的方式撥入損益表。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乃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當合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則以本集團因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換取的金額估計代價金額。在合約開始時估計可變代價，並對其加以限制，直至與可變代價有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得到解決，確認的累計收入數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逆轉為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a) 儲能系統業務

儲能系統業務的收入主要來自儲能系統產品及其他產品的銷售，在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通常是在根據國際貿易條款將產品交付給客戶且陳舊和損失風險已轉移給客戶時，且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

(b) EPC服務

提供建築服務的收入是隨著時間推移而確認的，採用投入法來衡量完全滿足服務的進度，因為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增強了客戶在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控制的資產。投入法根據實際已產生成本相對於履行建築服務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收入。

(c) 其他

其他收入主要來自材料和半成品銷售，當資產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通常為材料和半成品交付時)確認；此外，其他收入亦包含運營及維護服務收入，由於客戶可同時獲取並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該部分收入按時間比例在約定期間內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採用的利率為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為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合約資產

倘本集團於客戶支付代價之前或於合約條款下無條件獲得代價之前，通過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履行合約，則所賺取的有條件代價將確認為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有關詳情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當獲得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實行兩項股票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向僱員和董事授予受限制股份。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票支付的形式獲得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換取股本工具的代價(「以權益結算的交易」)。與僱員進行的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參照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乃外部估值師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釐定，其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1。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幅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至歸屬日期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歸屬期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某一期間於損益表的支出或抵免指於該期間期初及期末已確認的累積開支之變動。

在確認授予日獎勵的公允價值時，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不被考慮在內，但會評估達成上述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股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表現條件會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中反映。任何其他與獎勵相關但沒有附加服務要求的條件，被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在獎勵公允價值中反映，除非同時存在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報酬並不會確認支銷，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的報酬，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經修訂而獎勵的原有條款已達成，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的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公允價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股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任何尚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應立即確認。此包括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並無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誠如前段所述，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予日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將自損益扣除，原因是其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款項。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可撤回提供該等福利及於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每月向當地市政府運作的定額供款住房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對該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大量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借款成本，撥充為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有關借款成本不再撥充資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取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在決議條款中明確規定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各實體會釐定其各自功能貨幣，而載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採用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採用交易當日現行各自功能貨幣匯率記錄。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以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說明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存在導致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ECLs」)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組別(即按客戶類別)的賬齡釐定。

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釐定。本集團將調整矩陣，藉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環境(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於未來一年惡化，導致違約事件增加，則會調整過往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過往可觀察違約率會予以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環境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連性進行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變動及預測經濟環境相當敏感。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環境亦未必能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附註21中披露。

質保撥備

本集團根據銷售協議項下的最佳預期結算就儲能系統業務及EPC服務計提質保撥備。撥備金額計及本集團近期的索賠、過往保修數據及所有可能的結果及其相關概率的權重。由於本集團持續升級其產品設計及推出新型號，故近期索賠未必代表其在日後將面臨的有關過往銷售索賠。撥備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撥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3. 主要會計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非金融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按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所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報告期末，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與合營企業的投資的賬面值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14、15及16。

受限制股份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估算

本集團於年內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本集團已委聘獨立估值師評估受限制股份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該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於獎勵授予日的公允價值釐定。本公司普通股公允價值的估算涉及重大假設，例如無風險利率和波動率，該等假設可能無法在市場中觀察到，並可能對計入損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產生重大影響。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租賃－估計增量借貸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貸利率(「IBR」)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貸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貸利率反映本集團「必須付出」的事物，其要求在無法獲得可觀察利率(例如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或在須對其作出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例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量)時作出估計。本集團使用現有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例如市場利率)估計增量借貸利率及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估計(例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儲能產品及系統的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EPC服務及其他服務。向本集團主要運營決策者報告的信息側重於整個集團的運營業績，以使其進行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因為本集團資源是整合的，沒有單獨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沒有提供經營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630,950	819,083
歐洲	129,377	104,584
非洲	282,996	99,649
其他	14,100	2,297
總計	2,057,423	1,025,613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最終客戶所在位置。

(b) 非流動資產

集團年內的所有非即期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2024年：全部)。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在年內，來自與各外部客戶(包括與該等客戶受共同控制的實體)交易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情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	286,619
客戶B	377,706	105,370
客戶C	288,134	*

* 該等客戶在所示年份的交易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下。

5. 收入、其他收益及得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儲能系統業務	1,814,110	1,003,382
EPC服務	173,610	19,512
其他	69,703	2,719
總計	2,057,423	1,025,613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按收入確認時間的細分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隨時間推移轉移	174,700	20,387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1,882,723	1,005,226
總計	2,057,423	1,025,613

下表列示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並於本報告期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儲能系統業務	39,213	92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儲能系統業務

當客戶接受儲能系統產品時，或根據國際貿易條款(如離岸價條款)履約時，即表示履行了履約義務，且付款通常在交付後0至180天內到期應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益及得益(續)

EPC服務

履約義務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逐步履行。通常需要在服務開始時預先付款，進度付款通常在開具發票之日起60至90天內到期應付。

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辦法，不披露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履約義務，因為該等履約義務為原預定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的一部分。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98	1,2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的投資收益	21	5
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82)	—
政府補助	4,982	4,226
增值稅加計扣除	10,302	7,587
其他	205	244
其他收入總額	15,826	13,299
收益		
外匯差異淨額	(1,219)	1,329
總計	14,607	14,628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品的成本		1,669,836	855,399
提供服務的成本		5,006	15,207
物業及設備折舊*	13	13,029	6,6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5,974	4,40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385	212
未於計算租賃負債時計入的租賃付款*	14	1,531	688
研發開支		62,598	31,57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69,397	43,164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565	2,74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908	2,265
離職福利		216	181
總計		75,086	48,354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12,539	6,589
合約資產	21	1,195	450
其他應收款項	22	3,499	314
總計		17,233	7,353
存貨撇減／(撥回)至可變現淨值		2,187	(2)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4	310
註銷附屬公司之虧損		82	—

* 該等項目包含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銷售成本」、「行政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研發開支」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6,786	8,003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4)	580	2,321
總計	17,366	10,324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費用	18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622	1,140
績效花紅	3,362	9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739	1,86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2	28
小計	10,825	3,131
總計	10,843	3,131

於年內，根據本集團的股份獎勵計劃，若干董事就其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獲授予受限制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該等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已於授予日釐定，並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中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入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披露中。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續)**(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錢凱明先生	6	—
蔣煒先生	6	—
蔣幸男女士	6	—
總計	18	—

年內並無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2024年：零)。

* 錢凱明先生、蔣煒先生及蔣幸男女士於2025年1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薪金、津貼及 袍金		績效花紅	以權益結算的		薪酬總計
	實物福利	股份獎勵開支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張晰先生	-	1,080	500	1,856	10	3,446
劉子葉先生*	-	900	500	-	18	1,418
朱帥帥先生*	-	400	-	231	16	647
白洋先生*	-	711	1,362	536	32	2,641
王振淋先生**	-	331	500	104	7	942
馮立正先生	-	1,200	500	12	19	1,731
總計	-	4,622	3,362	2,739	102	10,825
2024年						
張晰先生	-	540	45	1,856	9	2,450
馮立正先生	-	600	50	12	19	681
總計	-	1,140	95	1,868	28	3,131

年內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沒有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 劉子葉先生、朱帥帥先生及白洋先生均於2025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

** 王振淋先生於2025年4月獲委任為董事。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薪酬最高的五名僱員中包括二名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2024年：一名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本年度其餘二名(2024年：三名)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66	2,222
績效花紅	1,853	14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08	95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9	67
總計	3,246	3,381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2025年	2024年
零至500,000港元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
總計	2	3

於年內及過往年度，一名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2024年：二名)就其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獲授予受限制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的披露。該等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已於授予日釐定，並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表中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入上述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薪酬披露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實體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本公司於2024年11月19日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據此，本公司於本年內享有15%的優惠稅率。此外，本集團若干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因其被認定為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小型微利企業」，故享有5%（2024年：5%）的優惠稅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9,724	5,683
遞延(附註29)	(6,812)	(982)
本年度稅收支出總計	12,912	4,701

以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除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以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115,825	53,820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8,956	13,455
不同稅率的影響	(12,295)	(4,882)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虧損	1,084	23
不可扣稅開支	1,096	423
未確認稅項虧損	1,677	23
研發開支的額外可扣減撥備	(7,606)	(4,34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2,912	4,701

11. 股息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2024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家具裝置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32,599	2,823	8,270	4,604	-	14,774	35,018	98,088
累計折舊	(2,598)	(1,009)	(768)	(1,259)	-	(2,201)	-	(7,835)
賬面淨值	30,001	1,814	7,502	3,345	-	12,573	35,018	90,253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30,001	1,814	7,502	3,345	-	12,573	35,018	90,253
添置	12,468	1,142	275	711	824	257	34,551	50,228
轉讓	57,179	-	-	-	57,420	-	(68,767)	45,832
處置	(4)	(2)	-	(14)	(114)	-	-	(134)
年內計提折舊	6 (4,424)	(992)	(1,574)	(1,114)	(1,955)	(2,970)	-	(13,029)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95,220	1,962	6,203	2,928	56,175	9,860	802	173,150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02,242	3,963	8,545	5,301	58,130	15,031	802	194,014
累計折舊	(7,022)	(2,001)	(2,342)	(2,373)	(1,955)	(5,171)	-	(20,864)
賬面淨值	95,220	1,962	6,203	2,928	56,175	9,860	802	173,150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家具裝置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8,704	1,552	1,164	2,379	-	10,528	24,327
累計折舊		(465)	(226)	(112)	(350)	-	-	(1,153)
賬面淨值		8,239	1,326	1,052	2,029	-	10,528	23,174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5,266	1,228	2,921	2,225	471	64,073	76,184
轉讓		18,905	44	4,218	-	16,416	(39,583)	-
政府補助		-	-	-	-	(2,113)	-	(2,113)
處置		(276)	(1)	(33)	-	-	-	(310)
年內計提折舊	6	(2,133)	(783)	(656)	(909)	(2,201)	-	(6,682)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0,001	1,814	7,502	3,345	12,573	35,018	90,25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2,599	2,823	8,270	4,604	14,774	35,018	98,088
累計折舊		(2,598)	(1,009)	(768)	(1,259)	(2,201)	-	(7,835)
賬面淨值		30,001	1,814	7,502	3,345	12,573	35,018	90,253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36,364,000元(2024年：人民幣32,711,000元)的機器及設備、樓宇及汽車，已質押以為本集團若干長期應付款項及借款提供擔保(附註25及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4. 租賃

本集團就其營運所用的樓宇、土地、汽車以及機器及設備項目訂立租賃合約。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將租賃資產轉讓及分租至本集團以外。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9,545	50,073	-	276	69,894
添置	-	3,219	-	-	3,219
折舊支出	(619)	(3,646)	-	(144)	(4,409)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8,926	49,646	-	132	68,704
添置	4,550	5,987	11,889	-	22,426
折舊支出	(738)	(3,151)	(1,953)	(132)	(5,974)
租約修訂/終止	(306)	(46,473)	-	-	(46,779)
於2025年12月31日	22,432	6,009	9,936	-	38,377

14.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

於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賬面值	67,771	70,609
新增租賃	22,426	3,219
於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附註7)	580	2,321
付款	(25,344)	(8,378)
租約修訂/終止	(46,769)	-
於12月31日賬面值	18,664	67,771
作如下分析：		
即期部分	3,791	67,566
非即期部分	14,873	205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8。

(c) 確認損益的租賃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7)	580	2,321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附註6)	5,974	4,409
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6)	1,531	688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8,085	7,418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3(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5. 其他無形資產

	購買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848
添置	3,106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385)
於2025年12月31日	4,569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5,270
累計攤銷	(701)
賬面淨值	4,569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980
添置	80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212)
於2024年12月31日	1,848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164
累計攤銷	(316)
賬面淨值	1,848

16.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3,258	44
應佔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	2,868	2,850
賬面值	6,126	2,894

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的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 佔所有權百分比	主營業務
河北科力遠混合儲能技術 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35%	儲能產品開發

由於本集團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本集團於該公司的投資乃作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入賬。該公司設董事會，由股東選舉產生。董事會作出決議應當經董事的過半數通過。

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持有的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 佔所有權百分比	主營業務
廣西吉能能源投資 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中國內地	34%	儲能產品開發

由於本集團可行使共同控制權，本集團於該公司的投資乃作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入賬。該公司的所有股東會決議均須由全體股東一致通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6.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下表列示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匯總財務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年內虧損	(7,228)	(151)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賬面總值	6,126	2,894

17.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765	1,680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於戰略性質，上述股權投資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	89,909

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本金及利息的償付，故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30,071	64,357
在製品	40,510	7,883
製成品	179,597	43,388
總計	350,178	115,628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49,311	514,039
減值	(20,824)	(8,285)
	928,487	505,754
應收票據	292,347	14,703
賬面淨值	1,220,834	520,457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主要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180天。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償付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制定信貸控制系統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各自合約的條款結算。儘管如財務報表附註38所詳述，本集團存在集中信貸風險，但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款項來自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因此違約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本集團未就其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本集團應收票據賬齡均在一年以內，且均未逾期或發生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合約所載到期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880,962	475,661
1年至2年	45,197	30,093
2年至3年	2,328	—
總計	928,487	505,75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8,285	1,696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12,539	6,589
年末	20,824	8,285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賬齡釐定。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期末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於逾期五年後撇銷，且毋須進行強制執行。此外，當存在與特定債務人相關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跡象時，將對相應未償還應收餘額進行個別債務人減值分析。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文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齡				總計
	即期及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3年	
集體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率	0.95%	4.63%	11.78%	31.67%	2.19%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753,267	141,405	51,232	3,407	949,31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7,158	6,552	6,035	1,079	20,824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齡				總計
	即期及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3年	
集體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率	0.83%	2.78%	10.23%	-	1.6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435,829	44,686	33,524	-	514,03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3,612	1,242	3,431	-	8,285

21. 合約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儲能系統業務產生的合約資產	132,580	40,267
EPC服務產生的合約資產	7,548	1,680
減值	(1,652)	(457)
賬面淨值	138,476	41,4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合約資產(續)

合約資產最初是就提供儲能系統業務及EPC服務所賺取的收入而確認，因為代價的收取取決於保修條件的順利完成。提供儲能系統業務及EPC服務的合約資產包括應收保留金。在保修條件滿足且客戶驗收後，被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歸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算合約資產的時間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7,828	4,145
一年後	110,648	37,345
合約資產總計	138,476	41,490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457	7
減值虧損(附註6)	1,195	450
年末	1,652	457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而定，原因為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均來自相同的客戶群。合約資產的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組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而釐定(即按客戶類型)。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支持性資料。

21. 合約資產(續)

下文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的合約資產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1.18%	1.09%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40,128	41,94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652	457

2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39,851	62,613
可收回增值稅	15,142	10,918
按金 (a)	26,183	3,288
提供予第三方的貸款	7,882	57,753
員工預付款	-	242
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a)	31,437	9,572
小計	120,495	144,386
減值	(4,105)	(606)
總計	116,390	143,780

(a)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主要與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歷史虧損率並針對前瞻性因素及資料進行調整。於年內，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近期拖欠記錄及逾期金額。於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極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91,849	68,842
減：		
受限制銀行存款	57,837	18,5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4,012	50,262
以人民幣計值	408,649	60,510
以美元(「美元」)計值	24,296	4,073
以英鎊(「英鎊」)計值	3,389	4,259
以歐元(「歐元」)計值	4,719	—
以港元計值	650,796	—
	1,091,849	68,842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以人民幣計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08,649,000元(2024年：60,510,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服務接收／貨物購買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254,123	435,533
1年至2年	37,475	3,354
2年以上	3,007	51
總計	1,294,605	438,938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且通常在3至6個月內結算。

本集團已為其部分中國內地供應商制定供應商融資安排。供應商可自行酌情決定參與有關安排。參與供應商融資安排的供應商將收到本集團外部融資供應商的提早付款或於發出予本集團的發票之原到期日付款。融資供應商支付發票時，必須為已收取或供應貨品，且發票須獲本集團批准。於發票到期日之前或當日向供應商作出之付款由融資供應商處理，且無論何種情況，本集團均會根據原發票到期日，或與融資供應商約定的較晚日期，向融資供應商付款以結清原發票。本集團並未因該等融資安排與供應商重新協商付款條款。本集團亦未向融資供應商提供任何擔保。

所有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金融負債均於財務狀況表中計入計息銀行借款。屬於本集團供應商融資安排且計入計息銀行借款的金融負債一般於180日內結清。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其他應付稅項		22,205	2,820
應付工資及福利		21,173	6,382
其他應付款項	(a)	82,879	8,047
長期應付款項即期部分	(b)	12,026	3,647
小計		138,283	20,896
非即期			
長期應付款項	(b)	32,004	16,893
總計		170,287	37,789

附註：

(a)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b) 長期應付款項乃因設備銷售及租回融資及以相關資產作質押的汽車融資而產生。長期應付款項以實際利率每年4.60%至6.08%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6. 合約負債

對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產生的合約負債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儲能系統業務	53,509	81,107
EPC服務	32,638	1,000
總計	86,147	82,107

年內的合約負債變動主要是由於報告期末就儲能系統業務及EPC服務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變動所致。

27.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無擔保及無抵押的銀行借款	384,689	20,250
有擔保銀行借款	—	294,642
有抵押銀行借款	10,008	—
無擔保及無抵押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3,030	—
有抵押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9,760	512
小計	407,487	315,404
非即期		
無擔保及無抵押的銀行借款	37,000	—
有抵押銀行借款	50,461	2,144
小計	87,461	2,144
總計	494,948	317,548

27.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由以下各項擔保或抵押：

- (a) 若干主要股東、本集團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第三方擔保公司提供的擔保，於2025年12月31日為零(2024年：人民幣294,642,000元)。
- (b)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資產抵押：
 - (i) 抵押於報告期末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6,854,000元的本集團樓宇(2024年：零)；
 - (ii) 抵押於報告期末賬面總值為人民幣5,218,000元的本集團的機器及設備(2024年：零)；
 - (iii) 抵押本集團未來貿易應收款項及附屬公司的權益金額為人民幣3,174,000元(2024年：2,656,000元)；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非即期借款將於二至七年內分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7.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有計息銀行借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並無利率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如下：

	2025年 %	2025年 到期	2024年 %	2024年 到期
即期				
無擔保及無抵押的銀行借款	2.10–3.01	2026年	3.45–3.50	2025年
有擔保銀行借款	/	/	2.00–3.80	2025年
有抵押銀行借款	2.90	2026年		
無擔保及無抵押長期銀行借款的 即期部分	2.40–3.00	2026年	/	/
有抵押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2.90–5.50	2026年	5.50	2025年
非即期				
無擔保及無抵押銀行借款	2.40–3.00	2027年–2028年	/	/
有抵押銀行借款	2.90–5.50	2027年–2032年	5.50	2030年

28. 撥備

	質保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526
額外撥備	14,216
年內動用金額	(4,653)
於2025年12月31日	13,089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4,124
非即期部分	8,965

	質保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150
額外撥備	3,217
年內動用金額	(1,841)
於2024年12月31日	3,526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1,680
非即期部分	1,846

本集團通常就其若干儲能系統業務及EPC服務向客戶提供2至5年質保，以維修保修期間出現的缺陷。質保撥備金額乃根據本集團近期的索賠、過往質保數據及不同期間發生質保風險的概率的權重進行估計。估計基準會持續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9.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202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加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0,359)	(4,143)	(14,502)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8,056	(446)	7,610
於2025年12月31日	(2,303)	(4,589)	(6,892)

遞延稅項資產

	202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 溢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818	10,215	-	-	1,428	1,163	585	212	15,421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3,320	(8,088)	-	1,647	33	697	1,650	(57)	(798)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	351	-	-	-	-	-	351
於2025年12月31日	5,138	2,127	351	1,647	1,461	1,860	2,235	155	14,974

2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於年內的變動如下：(續)

遞延稅項負債

	2024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561)	(1,497)	(12,058)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202	(2,646)	(2,444)
於2024年12月31日	(10,359)	(4,143)	(14,502)

遞延稅項資產

	2024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10	10,667	-	543	375	-	11,995
計入/(扣除自)損益(附註10)	1,408	(452)	1,428	620	210	212	3,426
於2024年12月31日	1,818	10,215	1,428	1,163	585	212	15,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9. 遞延稅項(續)

為便於呈報，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抵銷。以下為就財務申報目的的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8,082	2,587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1,668)
總計	8,082	919

尚未就下列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將在一至十年內到期	6,588	469

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將於一至十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的應稅利潤。並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其不大可能有可用上述項目抵銷的應稅利潤。

30. 股本／實繳資本

股份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511,871,97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普通股(2024:不適用)	102,374	30,705

30. 股本／實繳資本(續)

股份(續)

本公司股本／實繳資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不適用	16,326
股東注資	(a)	不適用	14,379
於2024年12月31日		不適用	30,705
改制為股份公司	(b)	90,000,000	59,295
股東注資	(c)	4,588,235	4,588
		94,588,235	94,588
股份拆細	(d)	472,941,175	—
發行股份	(e)	38,930,800	7,786
於2025年12月31日		511,871,975	102,374

附註：

- (a) 2024年3月，本公司收到凱博鴻成(湖北)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凱博鴻成」)的現金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602,000元計入本公司的實繳資本及人民幣29,398,000元計入本公司資本儲備。

2024年7月，本公司收到無錫溪雲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現金注資人民幣200,000元，並已全數計入實繳資本。

於2024年10月，本公司分別收到來自劉子葉先生、無錫樂華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溪雲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月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海南虛鼎信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現金注資人民幣200,000元、人民幣3,450,000元、人民幣450,000元、人民幣45,000元及人民幣9,432,000元，並已全數計入實繳資本。

- (b) 2025年3月，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於改制基準日，本公司淨資產人民幣96,211,000元轉換為9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轉換的淨資產超出普通股面值的部分計入本公司資本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0. 股本／實繳資本(續)

股份(續)

附註：(續)

- (c) 2025年3月，本公司收到凱博鴻成的現金注資人民幣7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117,000元計入本公司股本，轉換為4,117,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其餘人民幣65,883,000元計入本公司資本儲備。

2025年4月，本公司收到深圳寧乾私募創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寧乾」)的現金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71,000元計入本公司股本，其餘人民幣29,529,000元計入本公司資本儲備。

- (d) 本公司進行股份拆細，將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拆細為五股面值各為人民幣0.2元的股份。此事項已於2025年4月18日獲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批准，並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後生效。
- (e) 於2025年12月16日，本公司以首次公開發售的方式向全球投資者發行38,930,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普通股，發行價為每股20.10港元。扣除相關上市費用後，相關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655,401,000元，其中人民幣7,786,000元及人民幣647,615,000元分別計入股本及資本儲備。

31. 股份獎勵計劃

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2022年計劃」)，旨在激勵和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其中本公司選定員工有權參與。

無錫溪雲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溪雲」)和無錫樂華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樂華」)均由本公司當時的部分管理層成員和主要員工於2023年6月8日設立，作為2022年計劃項下的長期股權激勵平台。本公司亦根據2022年計劃按每股人民幣1.00元直接向本公司總經理張晰先生授出部分受限制股份。根據2022年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已就受限制股份向無錫溪雲和無錫樂華支付每股人民幣1.00元的認購價，且合資格參與者支付的代價已於隨後由該等股權激勵平台使用，通過(i)向本公司注資或(ii)自本公司主要股東收購實繳資本的方式，獲得本公司實繳資本。

該等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將自承授人通過該平台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之日起的五年服務期結束後歸屬。

31. 股份獎勵計劃(續)

2022年股份獎勵計劃(續)

概無其他現金結算。本集團過去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本集團將2022年計劃作為權益結算計劃入賬。

受限制股份賦予持有人獲得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年內，2022年計劃項下有以下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

	2025年		2024年	
	每股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	受限制 股份數目 千股	每股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	受限制 股份數目 千股
年初	1	7,438	1	7,438
年內授出	-	-	-	-
年末	1	7,438	1	7,43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2年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3,617,000元(2024年：人民幣3,617,000元)已計入損益。

根據2022年計劃授予員工的受限制股份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本公司普通股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採用近期交易價格法確定本公司相關股權的公允價值而釐定。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出於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之目的採納另一項本公司選定之僱員有權參與其中的股份獎勵計劃(「2024年計劃」)。

無錫霽青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錫霽青」)由本公司當時的部分管理層成員和主要員工於2024年10月14日成立，作為2024年計劃項下的長期股權激勵平台。根據2024年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已就受限制股份向無錫霽青支付每股人民幣5.00元的認購價，且合資格參與者支付的代價已由該股權激勵平台使用，作為該平台向本公司的注資，以從本公司主要股東收購本公司的實繳資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股份獎勵計劃(續)

2024年股份獎勵計劃(續)

獲授予的該等受限制股份將於承授人通過該平台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之日起的五年服務期結束時歸屬。

概無其他現金結算。本集團過去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受限制股份。本集團將2024年計劃作為權益結算計劃入賬。

受限制股份賦予持有人獲得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年內，2024年計劃項下有以下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

	2025年		2024年	
	每股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數目 千股	每股授出價格 人民幣元	受限制股份數目 千股
年初	5	527	—	—
年內授出	—	—	5	527
年末	5	527	5	52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4年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開支人民幣1,030,000元(2024年：人民幣516,000元)已計入損益。

根據2024年計劃授予員工的受限制股份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是參考本公司普通股在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在一家獨立第三方評估師的協助下，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方法確定本公司相關股權的公允價值而釐定。下表列示用於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受限制股份公允價值的模型輸入數據：

	2024年
股息收益率(%)	0%
預期波動率(%)	53.23%
無風險利率(%)	2.4%
貼現率	15%

32.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均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a)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歸因於授予本集團員工的本公司受限制股份的公允價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中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政策。

(b)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是指在中國成立的某些附屬公司從保留利潤中提取的金額，不能作為股息分配。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必須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法規，至少將其稅後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儲備，直到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該等儲備只能用於特定用途，不可分配或轉讓至用於貸款、墊款或現金股息。

(c)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本公司的資本溢價，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在廠房及設備的租賃安排方面，採用非現金交易增加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2,426,000元(2024年：人民幣3,219,000元)以及人民幣22,426,000元(2024年：人民幣3,219,000元)。

於年內，本集團發生非現金交易，向若干供應商背書面值人民幣333,497,000元(2024年：人民幣50,495,000元)之若干應收票據，以結付應付款項。

於年內，就供應商融資安排，本集團將人民幣75,656,000元(2024年：無)之應付款項重新分類至計息銀行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25年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付款 (包括即期 部分) 人民幣千元
年初	317,548	67,771	20,540
新增租賃	-	22,426	-
因供應商融資安排而產生的增加	75,656	-	-
利息開支	-	580	-
租約終止	-	(46,769)	-
長期應付款增加	-	-	29,000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101,744	(25,344)	(5,510)
年末	494,948	18,664	44,030

2024年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長期應付款 (包括即期 部分)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31,621	70,609	20,606
新增租賃	-	3,219	-
利息開支	-	2,321	-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185,927	(8,378)	(66)
年末	317,548	67,771	20,540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內	2,310	1,969
於融資活動內	25,344	8,378
總計	27,654	10,347

34.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合約承擔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計提撥備：		
建築購置	13,926	1,055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未繳納資本	400	1,350
總計	14,326	2,405

35.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向聯營公司銷售產品	65,060	—

所有該等交易乃根據參與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未結餘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的未結餘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應付貿易應收款項	13,230	—

(c)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7,984	1,23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2,739	1,868
離職後福利	102	28
總計	10,825	3,13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性指定 如此計量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765	-	76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92,347	-	928,487	1,220,83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	54,566	54,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1,034,012	1,034,012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57,837	57,837
總計	-	292,347	765	2,074,902	2,368,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金融資產(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強制性 指定如此計量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9,909	-	-	-	89,90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680	-	1,68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14,703	-	505,754	520,45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	-	-	-	70,249	70,2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50,262	50,262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18,580	18,580
總計	89,909	14,703	1,680	644,845	751,137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金融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94,60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26,909
計息銀行借款	494,948
租賃負債	18,664
總計	1,935,126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38,93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8,587
計息銀行借款	317,548
租賃負債	67,771
總計	852,8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轉讓金融資產

未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92,137,000元(2024年：人民幣10,399,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背書予其若干供應商，以結算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與該背書票據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背書票據的全部賬面值以及已結清的相關貿易應付款項。背書後，本集團未保留背書票據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將背書票據出售、轉讓或質押予任何其他第三方。於2025年12月31日，年內以供應商有追索權的背書票據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80,153,000元(2024年：人民幣14,791,000元)。

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終止確認票據」)背書予其若干供應商，以結算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333,497,000元(2024年：人民幣50,495,000元)。於報告期末，終止確認票據於一至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可以不按照終止確認票據債務人(包括本集團)的先後順序，對其中任何一人、數人或者全體行使追索權(「持續性參與」)。董事認為，在承兌銀行並無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遭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申索的風險甚微。本集團已將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性參與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面臨的最大虧損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性參與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終止確認票據轉讓當日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2024年：零)。年內或累計至今均無就持續性參與確認收益或虧損。背書於全年平均地作出。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賬面值	292,347	14,703
公允價值	292,347	14,70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賬面值	765	1,680
公允價值	765	1,68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賬面值	-	89,909
公允價值	-	89,909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		
賬面值	87,461	2,144
公允價值	87,295	2,1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的非即期部分		
賬面值	32,004	16,893
公允價值	32,004	16,893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計息銀行借款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非即期部分公允價值，通過以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期限的工具的目前可用比率貼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得出。於報告期末，因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本身的不良表現風險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微不足道。

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報告期末，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及釐定估值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高級管理層審閱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銀行貸款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通過以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期限的工具的目前可用比率貼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得出。

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商業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包括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公允價值乃使用相關商業銀行提供的報價估算，這需要董事估計預期收益率和折現率。

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的現時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管理層已評估使用合理可行替代方案作為估值模型輸入數據的潛在影響。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下是於2025及2024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摘要，以及定量敏感性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範圍	公允價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性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未上市權益投資	估值倍數	同業平均市銷率倍數	2.2 (2024年：1.9)	倍數增加／減少10%將導致公允價值 增加／減少(2024年：增加／減少) 人民幣838,000元(2024年：人民幣 168,000元)
		缺乏適銷性的折讓	20.0% (2024年： 25.6%)	10%折讓增加／減少將導致公允價值 減少／增加人民幣934,000元(2024 年：人民幣58,000元)

缺乏適銷性的折讓是指由本集團確定的、市場參與者在為投資定價時將會考慮的溢價及折讓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各項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765	765
應收票據	-	292,347	-	292,347
總計	-	292,347	765	293,112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各項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	89,909	-	89,90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680	1,680
應收票據	-	14,703	-	14,703
總計	-	104,612	1,680	106,292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各項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流動部分	-	87,295	-	87,29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非流動部分	-	32,004	-	32,004
總計	-	119,299	-	119,299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各項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級)	重大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二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流動部分	-	2,131	-	2,13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 非流動部分	-	16,893	-	16,893
總計	-	19,024	-	19,024

並無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在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轉移，亦無轉入第三層級或自第三層級轉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存款，以及計息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其他各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乃自其營運中直接產生。

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其他各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乃自其營運中直接產生。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及協定管理各項相關風險的政策，其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其大部分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英鎊、美元、歐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重大風險的英鎊、美元、歐元及港元匯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時，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大致變動：

2025年12月31日	匯率變動	除稅前利潤
	%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倘人民幣兌英鎊貶值	5	4,408
倘人民幣兌英鎊升值	(5)	(4,408)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9,130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9,130)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1,907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1,907)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32,54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32,541)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2024年12月31日	匯率變動 %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倘人民幣兌英鎊貶值	5	4,475
倘人民幣兌英鎊升值	(5)	(4,475)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6,50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6,502)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480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480)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會與廣受認同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規定，所有希望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受持續監控及本集團承受的壞賬風險並不大。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階段劃分

下表列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主要根據逾期資料(除非有其他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資料)及於12月31日年末階段分類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階段劃分(續)

列示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92,347	-	-	949,311	1,241,658
合約資產*	-	-	-	140,128	140,12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55,071	-	-	-	55,071
- 可疑#	-	-	3,600	-	3,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4,012	-	-	-	1,034,012
受限制銀行存款	57,837	-	-	-	57,837
總計	1,439,267	-	3,600	1,089,439	2,532,306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階段劃分(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703	-	-	514,039	528,742	
合約資產*	-	-	-	41,947	41,94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70,855	-	-	-	70,8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262	-	-	-	50,26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580	-	-	-	18,580	
總計	154,400	-	-	555,986	710,386	

* 對於本集團採用簡化法評估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21披露。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在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上升的情況下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將被視為「可疑」。

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承受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要求少 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到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94,605	–	–	1,294,60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94,905	36,589	–	131,494
計息銀行借款	413,650	83,286	12,744	509,680
租賃負債	4,181	15,352	–	19,533
總計	1,807,341	135,227	12,744	1,955,312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要求少 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到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38,938	–	–	438,93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1,694	23,114	–	34,808
計息銀行借款	326,867	–	2,728	329,595
租賃負債	67,626	207	–	67,833
總計	845,125	23,321	2,728	871,174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實現股東價值的最大化。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資本結構進行管理及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的約束。年內，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未發生任何變化。

本集團利用槓桿比率(即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監控資本。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借款以及租賃負債。資本包括權益。於報告期末，槓桿比率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494,948	317,548
租賃負債	18,664	67,771
債務	513,612	385,319
資本	1,053,657	192,792
槓桿比率	48.75%	199.90%

39.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2026年1月9日，本公司行使超額配股權，額外發行5,839,6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為109.16百萬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684	54,634
使用權資產	33,690	67,907
其他無形資產	4,569	1,848
對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6,126	2,89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2,380	22,23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765	1,680
遞延稅項資產	2,182	–
非流動資產總值	201,396	151,193
流動資產		
存貨	304,762	91,14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87,333	454,15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97,436	155,5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89,909
合約資產	125,905	37,093
受限制銀行存款	32,227	18,4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7,077	31,338
流動資產總值	2,714,740	877,591

4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83,608	423,4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3,799	25,709
合約負債		52,755	80,822
計息銀行借款		307,871	249,625
租賃負債		3,462	67,083
應付稅項		13,787	2,633
撥備		3,045	1,524
流動負債總額		1,768,327	850,842
流動資產淨值		946,413	26,7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47,809	177,94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309	–
長期應付款項		15,192	407
遞延稅項負債		–	1,667
撥備		7,325	1,439
計息銀行借款		85,00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7,826	3,513
資產淨值		1,029,983	174,429
權益			
股本／實繳資本		102,374	30,705
儲備		927,609	143,724
權益總額		1,029,983	174,4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總結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3,786	3,701	3,617	-	33,302	64,406
年度利潤	-	-	-	-	45,786	45,78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5,786	45,786
股東出資	29,399	-	-	-	-	29,39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	-	4,133	-	-	4,133
法定儲備的提取	-	4,579	-	-	(4,579)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3,185	8,280	7,750	-	74,509	143,724
年度利潤	-	-	-	-	97,411	97,411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1,905)	-	(1,90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905)	97,411	95,506
股東出資	95,412	-	-	-	-	95,412
改制為股份公司	(46,974)	(3,701)	(6,975)	-	(1,645)	(59,295)
轉入法定儲備	-	9,741	-	-	(9,741)	-
股份發行開支	(54,593)	-	-	-	-	(54,593)
發行股份	702,208	-	-	-	-	702,20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	-	4,647	-	-	4,647
於2025年12月31日	749,238	14,320	5,422	(1,905)	160,534	927,609

41.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2026年3月20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財務摘要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57,423	1,025,613	314,307	141,831
銷售成本	(1,674,842)	(870,606)	(230,309)	(106,211)
毛利	382,581	155,007	83,998	35,62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4,607	14,628	9,051	3,463
研發開支	(62,598)	(31,578)	(16,811)	(3,787)
行政開支	(75,336)	(26,125)	(14,157)	(3,224)
銷售及營銷開支	(101,440)	(39,947)	(25,725)	(3,677)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17,233)	(7,353)	(1,513)	(255)
其他開支淨額	(162)	(337)	(2)	–
經營所得利潤	140,419	64,295	34,841	28,140
財務成本	(17,366)	(10,324)	(3,043)	(24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7,228)	(151)	(5)	–
除稅前利潤	115,825	53,820	31,793	27,894
所得稅開支	(12,912)	(4,701)	(3,645)	(3,617)
年度利潤	102,913	49,119	28,148	24,277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2,859	49,119	28,133	24,280
非控股權益	54	–	15	(3)
非流動資產	231,069	167,966	106,743	4,907
流動資產	2,917,727	980,106	341,432	106,814
總資產	3,148,796	1,148,072	448,175	111,721
流動負債	1,951,836	932,524	286,827	82,011
非流動負債	143,303	22,756	66,685	925
總負債	2,095,139	955,280	353,512	82,936

釋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最高行政人員」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就本年度報告而言及僅供地區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本公司」	指	果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白博士」	指	白洋博士，執行董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集團」、「我們」或「本公司」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0.20元，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海南虛鼎」	指	海南虛鼎信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凱博鴻成」	指	凱博鴻成(湖北)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5年12月16日，即H股首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馮先生」	指	馮立正先生，執行董事
「劉先生」	指	劉子葉先生，執行董事
「王先生」	指	王振淋先生，執行董事
「張先生」	指	張晰先生，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下設的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日期為2025年12月8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下設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及非上市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0.2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有關股份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無錫霽青」	指	無錫霽青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本公司的員工激勵持股平台
「無錫樂華」	指	無錫樂華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激勵持股平台
「無錫溪雲」	指	無錫溪雲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本公司核心僱員的的激勵持股平台

「無錫月白」	指	無錫月白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	指	百分比